



天国 之车

E. M. Forster

[英] 爱德华·摩根·福斯特 / 著
徐琳、周虹旭 / 译
徐琳 / 责编



The Celestial Omnibus
and other Stories

 译言古登堡计划
Yeeyan Gutenberg Project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天国 之车

E. M. Forster

[英] 爱德华·摩根·福斯特 / 著
徐琳、周虹旭 / 译
徐琳 / 责编

The Celestial Omnibus
and other Stories



 译言古登堡计划
Yeeyan Gutenberg Project

版权信息

书名:天国之城

作者:[英]爱德华·摩根·福斯特

译者:徐琳,周虹旭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译者序

首次翻译就能接手爱德华·摩根·福斯特的作品，还能为自己的第一本文学译作写序，本人实在是诚惶诚恐，不胜惭愧。这里要感谢译言网，是译言网为我这个尚未走出茅庐的大学生提供了如此优秀的平台；同时也要感谢我的翻译伙伴及本项目负责人——徐琳。这本书能顺利译成并结稿，其中少不了她的帮助。她不但是译友，更是良师，能与如此优秀才俊共事实为我幸。

说回本书，《天国之城》是福斯特先生自编的短篇小说集，其中收录的是自己的“幻想小说”——福斯特自语。共计六篇，徐琳负责翻译前三篇，我则翻译后一半。各篇文章选材广泛，笔触多变，自然为翻译工作增加了许多挑战。尤其是谷启楠教授的译本珠玉在前，更让我压力倍增，多亏了徐琳持之以恒的帮助与支持，我才能将后三篇打磨完成。

本人是第一次担此重任，所以译文中必然有不尽人意之处，惟愿各位读者能一针见血地点破，这也是鞭策我成长进步的最好方式。有关本书译文的意见与建议，我都翘首以盼。

于此，我便不再赘言。望各位读者阅读此书时，不觉虚掷精力时光，译者的辛勤劳力便不算白费。

周虹旭
于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惊惶记

I

尤斯塔斯的事业，如果那也算得上是事业的话，可以说是从那天下午拉韦洛上边的栗树林里开始的。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自己是个质朴真诚之人。我认为，我讲故事绝不夸大其词，所以，对于八年前那些非同寻常的事，我决定给出一个不偏不倚的解释。

拉韦洛是个令人心旷神怡的地方，那里有一家让人身心愉悦的小旅馆，在那里能够遇到不少魅力四射的人。有一对罗宾斯姐妹，她们俩和她们的侄子尤斯塔斯住在这儿，当时他还是一个年方十四的少年。几人已在此处住了六个星期。桑德巴克先生有时也会来这儿。他曾在英格兰北部担任副牧师一职，后来因健康不佳被迫辞职。他在拉韦洛招人的时候接手了尤斯塔斯的教育工作。那时的尤斯塔斯很缺乏教养，于是，桑德巴克先生便竭尽全力把他安排进了当地一家有名的公学。还有雷兰德先生，他一直想当个艺术家。最后便是好心的女房东斯卡费蒂太太和一个说英语的侍从以马利。不过，说话这会儿，以马利已经回去看望他生病的老父了。

这是一个小圈子，可我还是不禁冒昧地想，我们夫妻俩及两个女儿在这里也许还不算多余。这里的大部分人我还是喜欢的，可是有两个人我却一点儿也不喜欢，那就是艺术家雷兰德还有罗宾斯姐妹的侄子尤斯塔斯。

雷兰德这个人自大自负，令人厌恶。他这些特点我后面会详述，这里就不赘述了。可是尤斯塔斯却是另一回事儿：他总让人产生一种难以言喻的厌恶感。

一般来说，我是很喜欢男孩儿的，也很乐意表达自己的友好之意。我与两个女儿提议带他出去，他却说：“不要，散步可是个苦力活。”我请他去游泳，可是他不会。

“英国的男孩子都得会游泳，”我说：“我以后亲自教你。”

“这下好了，亲爱的尤斯塔斯，”罗宾斯小姐说；“这对你来说可是个机会呐。”

可是尤斯塔斯却说他怕水！一个男孩子居然怕水！这下我也不好多说什么了。

要是他真是用功好学的孩子，我肯定不会多说什么，可是他是既不用心玩乐也不用心干活。他最喜欢干的事儿，就是懒洋洋地坐在阳台上的安乐

椅里，或者沿着大路游荡。他走路时总是拖着脚，身子向前倾。所以他总是脸色苍白，含胸驼背，肌肉也不发达。他的姑姑们总觉得他身体羸弱，其实他真正需要的是训练。

在那令人难忘的一天，我们计划去那片栗树林野炊。我们所有人都去。可是这个所有人里却不包括珍妮特。她得留下来完成自己的水彩画——教堂。可是我却觉得这次尝试她未必能成功。

我满脑子都是这些毫不相关的细节。我怎么想都觉得，它们和这一天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还有那天野炊时大家聊天的内容，这些东西都深深地刻在了我的脑子里。向上爬了两个小时以后，放下那两头驮着罗宾斯姐妹和我妻子上来的驴，我们一行人步行来到了山顶。我发现，这座山谷正式的叫法是“卡罗索喷泉山谷”。

在此之前，我见过无数秀丽风景，可是没有一个地方像这里一样让我心旷神怡。山谷尽头是个巨大的坑，整个山谷呈杯型。四周环绕着险峻的小山，无数狭谷由小山放射伸出，一直延伸至谷底。山谷、狭谷，还有那些割裂狭谷的小山，山脊上长满了枝叶繁茂的栗树，看上去就像是掌纹纵横的绿掌。这手掌掌心向上，紧紧地把我们握在其中，力气大得好像要痉挛了。站在山谷俯瞰，远方的拉韦洛和海便映入眼帘，那里简直是另一个世界。

“这里真是个可爱至极的地方啊！”我女儿罗斯说。“多么美的画卷啊！”

“是啊。”桑德巴克先生说。“要是那些有名的欧洲艺术馆墙上挂的风景画能有这里的一丁点好看，他们肯定会很自豪。”

“恰恰相反，要真是如此，那画面一定很无聊。”雷兰德说。“说实话，这里的风景根本难以入画。”

“为什么？”罗斯毕恭毕敬地问。她的态度让雷兰德很意外。

“你看，首先，这些山峰高耸入云，直插九霄，它们太笔直了啊。”雷兰德回答道。“这种情况就应该被打破，要富于变化才好。从我们现在站的地方看，这整个景观也不成比例。另外，这里的色彩也太单调粗犷了。”

“我对美术是一窍不通，”我也加入了他们的谈话之中，“我也不想不懂装懂，可是一看到这里我便知道了什么是美，我对这里非常满意。”

“没错，任谁都不会不满意！”年纪稍大些的罗宾斯小姐和桑德巴克先生异口同声地说。

“嗨，你们都把艺术家与摄影师眼中的大自然给混淆啦！”雷兰德说。

这时，可怜的罗斯手里正拿着照相机，我觉得雷兰德这样说非常不礼貌。我不想让大家有丝毫不愉快，所以我转身帮我妻子和玛丽·罗宾森布置午餐去了。这顿午餐其实并不丰盛。

“尤斯塔斯，亲爱的，快来这儿帮我们。”他姑姑说。

尤斯塔斯那天早上脾气非常差。一般情况下他是不愿跟我们出来的，他姑姑几乎也同意让他留在旅馆里烦扰珍妮特了。可是，在征得她们的同意后，我严厉地跟尤斯塔斯说了训练的事情。最后，他终于跟我们出来了，可是他却比平常更沉默，心情更差了。

服从可不是尤斯塔斯的长项。他对每一个命令都会质疑，一边执行一边嘀嘀咕咕地抱怨。要是我有儿子的话，肯定叫他高高兴兴地服从。

“我——来——啦，玛丽姑姑。”尤斯塔斯终于有了回应。他削了片木头做口哨，以此打发时间，直到我们做完了他才慢慢悠悠地走过来。

“好了好了，先生！你就闲逛去吧，坐享我们的劳动成果好了。”尤斯塔斯叹了口气，他可受不了别人骗他。玛丽很没眼力，虽然我极力阻止她，可是她还是坚持给了他一个鸡翅。我记得想到这一点的时候我还有点恼火。我们大家没能享受阳光绿林，新鲜空气，倒是全都因为一个被宠坏的孩子饮食争吵了起来。

可是，吃完午饭他就不见踪影了。他走到一棵树干处剥起了哨子上的皮。看到他有事儿可干，我第一次长舒了一口气。我们倚靠着树，安逸地坐了下来。

与我们这种身材健硕的北方人相比，南方这些芬芳栗树简直就像身材瘦弱的小伙子一样。可是它们长得满山遍野，宛如披在山谷身上的一件袍子，赏心悦目。林子里的空地三三两，。我们现在就坐在其中一片上。

这里有几棵树被砍去了，雷兰德忍不住控诉起这里的业主来。

“一切诗歌皆源于自然，”他叫嚷着，“可是，她的湖沼已被抽干，大海被堤坝围堵，森林也遭到砍伐。逐步扩展的荒芜随处可见。”

我曾经做过房地产，有点儿这方面的经验，就跟他说这些砍伐非常有必要，是为了保证大树健康成长。另外，不让林业主从自己的土地上获取利益也是不合理的。

“要是你关注风景的商业利润的话，那你可能就对业主的行为感兴趣了。”不过，对我来说，我只会想到把一棵树变成现金是个令人作呕的行为。

“我觉得，我们没有理由去鄙视大自然的馈赠，它们本身就有价值。”我礼貌地说。

可是，我的话也没能让雷兰德住口。“这不重要。”他继续说，“大家都是庸俗之人，都是一样无可救药。我自己也不例外。我们一直都是如此，更让人无地自容的是，人类的存在让涅瑞伊德斯^①离开了水，让俄瑞阿德^②离开了山，就连森林也不再是潘神^③的栖身之所。”

“潘神！”桑德巴克叫起来。他那浑厚的嗓音在山谷里回荡，此时的山谷好似一座绿色的大教堂。“潘神已经死了。所以森林不再是他的庇护所了。”他讲了一个惊人的故事。说是有一群水手，他们在耶稣诞生之时乘船来到海边，三次听到一个洪亮的声音说：“伟大的潘神死了。”

“是啊，伟大的潘神死了。”雷兰德放纵自己沉浸在这种可笑的悲凉之中。风雅之人大抵皆是如此吧。他掏出雪茄，还问我借火柴。

“这个故事真有趣，真希望我也能了解点古代史。”罗斯说。

“这没什么值得你知道的，是不是，尤斯塔斯？”桑德巴克说。

尤斯塔斯已经剥完了他的哨子。他抬起头，烦躁地皱了皱眉头，没有说话。姑娘们总是宠溺他，默许他这样做。

我们的话题换了又换，最终大家都不说话了。五月的下午，天气晴朗，万里无云，嫩绿的栗树叶与碧蓝的天空交相辉映。为了让视野更开阔，我们全都坐在了空地的边缘。身后的栗树苗投下的阴影根本不能把我们全都覆盖。所有的声音皆已消逝，至少我是这样觉得的。罗宾斯小姐说，鸟儿的喧哗声是她最先察觉到的躁动。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我听到远处有两棵大栗树的树枝相互摩擦，好似在窃窃私语。除此以外，万籁俱寂。这声音越来越短促，最终也停了下来。我看着这些山谷的绿手指，发现一切都静止下来了。我的心头陡然悬了起来。在大自然陷入沉寂的时候，人们通常会有这样的感觉。

突然，尤斯塔斯的口哨发出了尖锐的声音，把大家吓了一跳。我从来没听到什么乐器能发出如此震耳欲聋，如此难听的声音。

“尤斯塔斯，亲爱的，”玛丽·罗宾斯说，“想想你那可怜的茱莉亚姑姑吧，

别让她头疼了。”

雷兰德本来已经昏昏欲睡了，现在他也坐了起来。

“一个男孩居然对如此振奋人心，如此美丽的东西视而不见，还真是让人大吃一惊啊。”他说。“我真想不到，他竟然能够在这儿找到他需要的东西，拂了我们的兴致。”

然后，我们又陷入了可怕的沉默。我站起身，看着一阵悄然而至的微风沿着对面一条山脊一跃而下，所到之处，亮绿色都被翻成了深绿。一阵奇异的不详之感涌上了我的心头。我转过身，想看看究竟是什么让我如此讶异，却发现其他人也老老实实在地坐在那里，看着那阵风。

连续地描述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可不容易：坦白地说，虽然我头顶湛蓝天空，脚踏葱郁的春木，周围有善良的朋友，可是我还是产生了一种恐惧感，一种我再也不想经历的恐惧。这种恐惧可以说是在这一刻前后我都从来不知道的。在其他人的眼睛里，我也看到了一片空白，看到了那种无可名状的恐惧。他们张着嘴，努力地想要说些什么，却一个字也说不出；他们伸出手却做不出任何手势。然而，我们周围却是一派繁荣、秀丽、祥和，一切皆是静止的，除了那阵悄然降临的微风轻抚着我们所在的山脊。

我不知道我们之中是谁先有了动作。可以说，我们一行人一瞬间就沿着山脊狂奔起来。雷兰德跑在最前头，接着就是桑德巴奇，然后是我的妻子。可是我只瞥了一眼；我跑过空地，穿过树林和灌丛，跨过岩石，站在了山谷下方干涸的河床上。奔跑的这段时间里，天仿佛黑了下来，树木、草地与山坡仿佛化作了一条坦途；我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感觉不到，所有的感官好似都失灵了，理智也被阻塞了。这种恐惧不同于人们在其他时候感觉到的精神恐惧，它是一种野蛮而残忍的恐惧，一种能够压垮躯体的恐惧。它能够闭塞听力，能够在你的眼前投下阴云，能够让人闻到一股恶臭。恐惧过后，空余一种非同一般的耻辱感；我害怕过，不是作为一个人而害怕，而是像头野兽一样害怕。

-
1. 涅瑞伊德斯：nereid，希腊神话中代表水元素的精灵。（译注）
 2. 俄瑞阿德：Oread，希腊神话中的山岳女神。（译注）
 3. 潘神：Pan，又称为牧神。专门照顾牧人和猎人、以及农人和住在乡野的人，希腊神话中司羊群和牧羊人的神。最初是在阿耳卡狄亚的神庙里供奉，后被认为是帮助孤独的航行者驱逐恐怖的神。（译注）

II

就像无法描述一件事的开始一样，我同样无法描述一件事的结束；我们的恐惧轻轻地来又悄悄地去，毫无缘由。突然，我能看见了，能听见了，能咳嗽了，能清嗓子了。我回过头去，看到其他人也停下了脚步；我们马上聚集在了一起，过了很长间我们才说得出口来，过了更久我们才敢开口。

大家都没受什么重伤。我可怜的妻子扭伤了脚踝，雷兰德在树干上碰伤了脚趾，而我自己身上也有了擦伤，还伤到了耳朵。直到我停下脚步才发现这些伤。

大家都沉默了，面面相觑。突然，玛丽·罗宾森惊恐地尖叫了一声。“啊，我的老天啊！尤斯塔斯哪儿去了？”要不是桑德巴克及时地抓住她，她都要跌倒在地了。

“我们得回去，马上回去，”我女儿罗斯说。她是我们之中最镇静的人。“我希望……希望他平安无事吧。”

雷兰德是个胆小鬼，他反对罗斯的提议。可是他发现没人赞成自己。他害怕大家把他一个人留下只好同意回去。罗斯和我架着我可怜的妻子，桑德巴克和罗宾斯小姐帮着玛丽，我们慢慢地往回走，一路无语。下山时我们只用了十分钟，而走上去却用了四十分钟。

一行人前言不搭后语地聊着，谁也不想提及到底是发生了什么事情。罗斯的话最多；她说她差一点儿就留在那个地方了。此话一出，我们都吓了一跳。

“你是说，你刚才不觉得……不觉得我们必须离开？”桑德巴克问她。

“当然了，我是觉得害怕，”这是罗斯第一次说“害怕”，“可是我总觉得，要是我当时留在那儿，一切可能就不同了，所以说我根本不应该害怕。”罗斯从来不会清晰地表达自己；不过作为我们这群人年龄最小的，她能在这令人恐惧的时候坚持这么长时间，还是值得表扬的。

“要不是看到妈妈走了的话，我肯定会留下的。”她接着说。

罗斯的话让我们对尤斯塔斯放心了一些。可是一种不详之感还是在我们之中蔓延开来。大家艰难地爬上长满栗树的山坡，接近了那一小片空地。等我们到了以后，简直都说不出话来了。稍远一点儿的地方，我们的午餐还

留在那儿，午餐边上，尤斯塔斯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

见此情景，我立刻大喊起来：“嘿，你这只小猴子！快起来！”可是尤斯塔斯没有回应，他那两个可怜的姑姑跟他说话的时候，他也没有回应。我心里顿时有了一种无可名状的恐惧，走到他身边时，我看见一只绿色的蜥蜴从他的衬衫袖口爬了出来。

我们站在那儿看着躺在地上一动不动的尤斯塔斯。耳边响起了一阵尖叫、哀叹与哭泣。我的耳朵突然感觉到了一阵刺痛。

玛丽跪在尤斯塔斯的身边碰了碰他的手。尤斯塔斯的手痉挛般的死死抓着长长的草。

正在这时，尤斯塔斯突然睁开眼睛笑了起来。

之前，我常常看到这种古怪的笑容，不管是在他的脸上，还是在他的照片上。如今，这些照片已经出现在那些有插图的报纸上了。可是，下一刻尤斯塔斯就如往常一样生气地皱起了眉头。看到他这样的令人不安的笑容，我们很不习惯，这笑容来得无凭无据。

姑姑们的吻暴风骤雨般落在他的脸上。他没有任何反应。姑姑们很尴尬，只好停了下来。可是尤斯塔斯看上去却一脸的泰然自若。不过，就算他没有经历什么令人惊讶的事情，他也应该对我们的反常行为感到惊讶啊。我的妻子反应很敏捷，她假装出一副什么也没有发生的样子。

“好了，尤斯塔斯，”妻子坐下来放松一下自己的脚说，“我们离开以后你自己玩得怎么样啊？”

“谢谢你啦，泰特勒夫人，我很开心。”

“你到哪里了？”

“就在这儿。”

“一直躺在这儿吗，你这个懒小孩？”

“不，不是一直躺在这儿。”

“那你之前干嘛了？”

“哦，站着或者坐着。”

“只是站着，坐着，什么也不干？你知不知道有首诗叫‘撒旦总爱找麻烦，给……’”

“哦，亲爱的夫人，安静，嘘！嘘！”桑德巴克插话了。见他插嘴，我妻子自然是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她没有再说话，走开了。我很惊讶地看到罗斯突然走到了妻子之前站的位置，用手指梳理着男孩那头蓬乱的头发，看上去比平常还要随意。

“尤斯塔斯！尤斯塔斯！”她急急地说，“把一切都告诉我们吧，一切！”

尤斯塔斯慢慢坐起身来。之前，他一直躺在地上。

“哦，罗斯，”他小声说。我的好奇心被钩了起来，于是也走上前去看看他要说什么。走过去的时候，我瞥见树下那潮湿的地面有一些山羊的脚印。

“很明显，有山羊来看过你哦。”我说。“我也没想到它们会在这儿觅食。”

尤斯塔斯艰难地站起身走过去看。当他看到那些脚印的时候，他躺下来在它们上面打起滚来，就好像小狗在泥里打滚一样。

见此，众人又陷入了可怕的沉默。最后，还是桑德巴克先生那严肃的声音打破了这沉默。

“亲爱的朋友们，我们要敢于说实话。”他说。“我知道我现在要说的也是大家的感受。现在，魔鬼已经披上了人皮，他就在我们身边。时间一长，他一定会对我们造成伤害。可是，现在我认为，我们应该感谢上帝仁慈宽恕了我们。”

说着他便跪了下来，其他人也跪了下来，我也跪了下来。虽然我并不相信魔鬼会以肉眼可见的形态攻击我们。后来，我跟桑德巴克说了这一点。听到姑姑们的呼唤，尤斯塔斯也来了，静静地跪在姑姑身边。可是，祷告一结束他马上站起身来，开始找什么东西。

“哎呀！我的口哨被砍成两半啦。”他说。（我刚才看到雷兰德手里拿着一把打开了的折叠刀。——迷信的行为我可不赞成。）

“嗯，那没事儿，”他接着说。

“可是为什么会没事儿呢？”桑德巴克问。他一直在想着套尤斯塔斯的话，想知道那段神秘的时间里发生了什么。

“因为我不想要那哨子了。”

“为什么？”

尤斯塔斯笑了。大家好像也没什么好说的。我以最快的速度穿过树林拉来一头驴，把我可怜的妻子带回了家。我离开的这段时间，什么事也没有发生，除了罗斯又开始让尤斯塔斯告诉她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这次，他却把头转向了一边，一个字也没有回答她。

我一回去，我们就动身了。尤斯塔斯走路有些困难，还有些痛苦，所以，等我们一走到其他的驴身边，他的姑姑就想让他坐上去，一路骑回家。我有个规矩，永远不干涉亲戚之间的事情，但是这次我却插了一脚。事实证明，我的做法是非常正确的，我觉得健康锻炼渐渐融化了尤斯塔斯懒惰的血液，放松了他僵硬的肌肉。他高昂着头，深吸一口气，跨出自己人生中雄伟的第一步。我很满意地跟玛丽·罗宾斯说，尤斯塔斯终于能为自己的长相而自豪了。

桑德巴克叹了口气说，我们得小心看着尤斯塔斯，因为我们大家都不了解他。我也叹了口气。我想，玛丽·罗宾斯对他应该非常非常抱歉吧。

“行了，行了，罗宾斯小姐，尤斯塔斯什么毛病也没有。是我们奇怪了，不是尤斯塔斯。看到我们突然离开，他很惊讶，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回来的时候他显得那么奇怪了。真说起来，现在他已经好多了。”

“痴迷体育，迷信运动，就算得上是进步吗？”雷兰德瞪大眼睛，悲哀地看了尤斯塔斯一眼。此时，尤斯塔斯已经停下来了，他费力地爬上一块大石头去采樱草。“热衷于从大自然中采取那所剩无几的美丽，这也算是进步吗？”

这样的话是不用浪费时间回答的，特别是，说出这种话的人，是一个因手指受伤而一事无成的失败艺术家的时候。我连忙转换话题，问问大家我们到了旅馆应该怎么说才好。经过一番讨论，我们同意只字不提，不管是在这里还是在我们的家书中。一味追求实话只能让人迷惑，让听者都不舒服，我看这样就是个错误。经过长时间的讨论，我终于设法让桑德巴克了解了我的观点。

尤斯塔斯没有加入我们的谈话。他在右方的树林里跑来跑去，像一个真正的男孩子。我们产生了一种奇怪的羞耻感，这种感觉让我们不能开诚布公地坦言我们对他的恐惧。事实上，我们可以说，他对那件事一点印象也没有。当他抱着一大捆茛苕花，蹦蹦跳跳地跑回来时，我们全都吓了一跳。他问我们：

“等我们回去了，你们说，杰那罗会在那儿吗？”

杰那罗是个临时代班的侍者，他是个行动笨拙，粗鲁无礼的渔家青年，从米洛利赶来，是为了给会说英语的好侍者以马利代班。就是因为他，我们才吃了这么一顿糟糕的午餐。我不知道尤斯塔斯为什么想见他，除非他是想和他一起来嘲笑我们的行为。

“是啊，他肯定在那儿啊。”罗宾斯小姐说。“你为什么会这么问，亲爱的？”

“哦，我只是想见他。”

“为什么呢？”桑德巴克大声质问他。

“因为……因为我想见，我愿意。因为……因为我想见他。”伴随着这话的节奏，尤斯塔斯蹦蹦跳跳地走进了黑暗的树林里。

“他真是太反常了。”桑德巴克说。“他以前喜欢杰那罗吗？”

“杰那罗才来这儿两天，据我所知，他们都没说过几次话。”罗斯说。

每次尤斯塔斯从树林回来，他都比上一次更加兴奋。有一次他像个印第安人一样对着我们的咆哮，还有一回他竟然认为自己是一条狗。他最后一次回来的时候，带回来了一只昏过去的野兔。那小家伙吓坏了，一动也不敢动，静静地蹲坐在他的臂弯里。我觉得他太吵闹了。我们都很高兴能够离开树林，走向了通向拉韦洛的陡峭阶梯。时间已经不早了，天都开始黑了。大家全速前进，尤斯塔斯像一只公山羊一样在我们前头急匆匆地走着。

就在我们走到阶梯与大路的交界处时，这不平凡的一天中第二件不寻常的事情发生了。三个上了年纪的妇女正站在路边。跟我们一样，她们也刚从树林里下来。她们正在休息，还把那几捆沉重的柴火放在路边的矮墙上。尤斯塔斯走到她们跟前，想了一会，他又上前一步，突然吻了吻左手边那位妇人的脸颊。

“天啊，朋友！你疯了吗？”桑德巴克嚷了起来。

尤斯塔斯没说话，他把自己的花分了一些给那位老妇人，然后又接着赶路了。我回头看了看那位老妇人的表情，她跟我们一样，一脸惊讶。可是她还是把那些花抱到了怀中，低声祈祷。

给一位老妇人打招呼是尤斯塔斯作出的第一个古怪行为，我们大家都很惊讶，同时也警惕了起来。跟他说话是没有用的，因为他不是回答我们一两句蠢话，就是什么也不说，转身就走。

回去的一路上他都没有提起杰那罗，我希望他已经把他给忘记了。可是，当我们到了大教堂前的广场上时，他突然用最大的声音叫喊道：“杰那罗！杰那罗！”还朝着通向旅馆的小巷尽头跑去。当然了，杰那罗就在那里。他穿着那个说英语的侍者的工作服，头上还戴着一顶脏兮兮的打渔帽。就那位可怜的女房东所说，无论她如何管理他的穿着，杰那罗在照做之前，总会加点不协调的东西上去。

尤斯塔斯蹦蹦跳跳地走到他跟前，直接跳到他的怀里，用手臂环住了他的脖子。看到这一幕的，不止是我们，还有女房东，女服务员，搬运工以及两位来旅馆小住的美国夫人。

我一向重视对意大利人表现出友好，无论对方社会地位如何，可是随便就进行亲密接触我还是忍受不了的，这样只会让人更随便，有失体面。我把罗宾斯小姐叫到一边，希望她能允许我针对与社会人士的交流问题严肃地跟尤斯塔斯谈谈。她同意了，不过我决定等一等，等到这个傻孩子能从这一天的激动中冷静下来。这期间，杰那罗没有去管那两位新来的美国夫人，而是自然地把尤斯塔斯带进了屋里，好像这是世界上最正常的一件事一样。

“Ho capito”，他从我身边经过的时候，我听到他说。“Ho capito”是意大利语，意思是“我明白了”，可是，尤斯塔斯并没有跟他说话，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说这句话。这话让我们更迷惑了。等到我们坐下来吃晚餐的时候，我们的大脑和舌头都累得不得了。

在讲述的过程中，我把许多评论都省略了，我觉得它们没有叙述的必要。可是，三四个小时里，我们七个人都把我们的迷惑一吐为快，还发出了不少或合适或不合适的感叹。一些人找出我们今天下午的行为和尤斯塔斯现在的行为有什么联系。另一些人则认为，这两者之间根本没有联系。桑德巴克仍然坚持有恶魔存在的可能，还说尤斯塔斯应该去看医生。雷兰德却只觉得“这男孩变得越来越庸俗了，庸俗得难以形容。”可是，让我惊讶的是，罗斯却坚持认为一切都是有原因的。而我却认为，这个年轻人就应该挨一顿痛打。可怜的罗宾斯小姐们在这些不同意见之间左右摇摆，一会儿认为要小心管教，一会儿要听之任之，一会儿又觉得应该体罚，一会儿又要让他吃伊诺果盐。

晚餐吃得还算顺利。虽然尤斯塔斯一直坐立不安，杰那罗像往常一样弄掉叉子和调羹，还大声地清嗓子。他只会说几个英语单词，于是我们都用意大利语向他表达我的需要。尤斯塔斯学了一点意大利语，于是他便要了一些橙子。让我生气的是，杰那罗回答的时候居然用了个第二人称，那可是在对关系亲密、平等的人说话时才会用的。虽然这是尤斯塔斯自作自受，可这冒犯是针对我们所有人的。于是我决定说点什么，马上就说。

等我听到他清理餐桌的时候，我走进餐厅，用我所学的所有意大利语，或者那种让人讨厌的南方方言——那不勒斯语，对他说：“杰那罗，我听见你对尤斯塔斯先生说了‘你’。”

“是的。”

“你这样是不对的，你必须得用更礼貌的形式‘您’。你得记住，虽然尤斯塔斯先生有时候很愚蠢，就比如今天下午，可是你还是要表现出对他的尊敬。因为他是个英国年轻人，而你只是个穷苦的意大利渔家子。”

我知道这些话听上去很谄媚，很势力，但是你能用意大利语说你从来没想过会用英语说出的话。另外，对于那种阶层的人来说，话说得太微妙不是什么好事。除非你把话说的很明显，不然他们一定心怀不轨地曲解你的用意。

要是个诚实的英国渔民听了我的话，肯定要给我打个熊猫眼，可是这些卑贱的意大利人可没有什么自尊。杰那罗只是叹了口气说：“的确如此。”

“是的。”我说完就转身离开。可是让我气愤的是，我听见他说：“可是，有时这并不重要。”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喊道。

他走到我身边，还做出了一个让人反感的手势。

“泰特勒，我想说，要是尤斯塔斯要求我叫他‘您’，那我一定会说‘您’，否则不会。”

说这话的时候，他端着一盘晚餐走出了这个房间。然后我听到了两三个葡萄酒杯掉在了院子的地上。

现在我真得很生气，大步走出去找尤斯塔斯谈话。可是他已经上床了。我想找女房东谈谈，可是她正忙着。我们胡乱猜测一番，由于珍妮特，还有两位美国夫人在场，我们表达得很模糊。我们也睡觉去了，这令人烦扰而不平常的一天终于过去了。

III

可是，与那天夜里发生的事情相比，白天发生的一切却是那样微不足道。

我觉得，我大概睡了四个小时，突然听到花园里有响动，一下子惊醒了。突然，还没来得及睁眼，我就被吓得打了个冷颤。我不是像在树林里所感觉到的害怕那样，害怕眼下发生的事，而是害怕可能出什么事儿。

我们的房间在一楼，往外看就是花园，或者说是露台。说是花园，实际上就是一块楔形空地，上面种着玫瑰和葡萄藤，花园中间还交叉着几条沥青小路。楔形地短的一边以房子为界，而其他两个长边以围墙为界。这堵围墙只高出露台三英尺，可是却向橄榄园倾斜了二十多英尺，因而十分陡峭。

我一路哆嗦着，蹑手蹑脚地走到窗边。我看到好像有一个白色的东西正沿着小路跑来跑去，发出啪嗒啪嗒的声音。我太慌张了，根本看不真切。在暗淡的星光下，这个东西看上去越发奇特了。它时而像一条大狗，时而像一只巨大的白色蝙蝠，时而像一大团快速移动的云。它会像球一样弹起，会像鸟一样急飞，也会像幽灵一样缓缓飘动。除了那阵啪嗒啪嗒声，它悄无声息。那啪嗒声一定是人的脚步声。最后，我糊涂的大脑里终于就浮现了这样一个明显的解释。我意识到，尤斯塔斯起床了，我们又要遭遇不愉快的事情了。

我急忙穿上衣服，向楼下的餐厅走去——餐厅的门朝向露台。那扇门大开着。我已经完全不害怕了，可是有五分钟的时间我都在一种奇怪的胆怯中挣扎。这种感觉告诉我，不要管那个可怜的怪孩子，就放任他发出鬼魅一般的脚步声吧，我就站在窗前看着他，保证他不受伤就好。

可我还是冲动地打开房门，吼道：

“尤斯塔斯！你到底在干嘛？快进来。”

停下那滑稽可笑的动作，尤斯塔斯说：“我讨厌我的卧室！我在那里呆不下去，那里太小了。”

“过来！过来！我有点不耐烦了，你之前可没说过这一点啊！”

“我在那什么也看不见。不见花，不见叶，也看不见天：只有四面墙。”尤斯塔斯房间外面的风景的确有限，可是，正如我所说，他之前从来没有抱

怨过这一点。

“尤斯塔斯，你太孩子气了，快进来！你得听话。”

尤斯塔斯没有动。

“行啊，我一会儿把你拖进来！”我说着就向他走了几步。可是我立马就知道了，在错综的沥青路上追一个男孩是没用的，于是我便喊了桑德巴克和雷兰德帮我。

等我与二人回到那里时，尤斯塔斯的状况更糟了。我们跟他说话他都不回答，却唱起歌来，还以可怕的方式自言自语起来。

“看来我们得请医生了。”桑德巴克无奈地扶了扶额。

尤斯塔斯已经停止了奔跑，他正在唱歌。一开始，他的声音很低，然后升高了。他唱五指练习曲，唱音阶，唱赞美诗，唱瓦格纳的歌剧片段，他歌唱他所能想到的一切。他的声音很不和谐，却变得越来越高。唱到最后，他发出了巨大的吼声，听上去如同深山枪响，惊醒了旅馆里正在安睡的每一个人。我可怜的妻子和两个女儿分别从各自房间的窗户中探出了头，那两位美国夫人则使劲摇着铃。

“尤斯塔斯，快住口！”我们齐声喊道。“快住口，孩子，赶快回到屋里来。”

尤斯塔斯摇了摇头，又开始了。这次是自言自语。我从来没听过如此奇怪的演说。要是放在其他时候，这种行为是很可笑的。他只是一个男孩子，不知道什么是美，用词也很孩子气，却妄议那些连大诗人也难以驾驭的主题。尤斯塔斯·罗宾斯年方十四，身穿睡衣站在那里，却颂扬着大自然的伟大力量及种种现象。

一开始，他称赞头顶的夜晚、恒星与行星；称赞脚下飞舞着的成群萤火虫；称赞萤火虫身下那片看不见的海，还有那片看不见的海下覆盖着海葵的巨石和沉睡的贝壳。他赞美河流与瀑布；赞美成熟的葡萄串；赞美维苏威火山烟雾蒸腾的锥顶和藏于山下，产生烟雾的火道；赞美蜷曲在湿热土缝中的无数蜥蜴；赞美那阵与他的头发纠缠不清的白玫瑰花雨。接着，他赞美改变一切的雨和风；赞美万物赖以生存的空气和藏匿一切的树林。

当然了，这些不过是他冠冕堂皇的卖弄之词。雷兰德大声说这不过是一副“表现生活中一切神圣和美好的垃圾漫画”。当时，我真想给他一脚！

“然后——”尤斯塔斯接着用他唯一的表达方式，即“糟糕的会话式打油

诗”说：“然后，一群男人出现了，可是我却不知道他们是谁。”尤斯塔斯靠着矮墙跪下来，把头靠在自己的臂湾里休息。

“好机会！”雷兰德小声说。我讨厌鬼鬼祟祟，可是我们还得飞快地冲上前去从身后抓住尤斯塔斯。可是他眨眼间便逃开了，他立马回过头来看着我们。借着星光，我看到他在哭。雷兰德又朝他冲了过去，我们试图在几条沥青小路边围堵他，可惜没能得手。

我们转过身，累得气喘吁吁，颇为狼狈，只好放任他在远处的露台墙角发疯。然而，我女儿露丝却有一个点子。

“爸爸，”她在窗边喊住我，“你去找杰那罗吧，他也许能帮你抓住他。”

我可不愿意找杰那罗帮忙。这时，女房东走过来了，于是我请求她把杰那罗从他睡觉的木炭箱中叫起来，看看他有没有什么办法。

女房东马上转身回去。不一会儿，杰那罗便跟在她身后出来了。杰那罗穿着整齐的礼服，不过没有穿马甲，衬衫，也没有穿背心。他穿了一条破裤子，裤腿自膝盖以下便剪去了，为了方便蹚水。女房东已经学会了英国人那套行为方式，她责怪杰那罗此刻着装不得体。

“我穿了外套，也穿了裤子。你还想要什么？”

“别介意，斯卡费蒂太太，”我插嘴说，“这里没有夫人小姐，他这样也没什么影响。”然后我转身对杰那罗说，“尤斯塔斯的姑姑想请你把他拉回屋里去。”

杰那罗没有回答我的话。

“你听见我说话了吗？他现在很不好，我命令你把他带到屋里。”

“把他拉回来！拉回来！”斯卡费蒂太太伸手猛地摇了摇杰那罗。

“尤斯塔斯在那儿待着挺好的。”

“把他拉回来！拉回来！”斯卡费蒂太太一边尖叫，一边飘起了意大利语。我不得不说，她说的大部分内容我都跟不上。我抬起头，紧张地看了看女孩们的窗户，然而，她们能听懂的不如我多。我很庆幸我们都没有听到杰那罗的回答。

这两个人冲着对方大喊大叫了十多分钟，最后，杰那罗一头冲回了自己的木炭箱，而斯卡费蒂太太突然大哭起来，她太重视自己的英国客人了。

“他说，”斯卡费蒂太太啜泣道：“他说尤斯塔斯先生在那儿待着挺好，他不会把他拉回来。我也没有办法了。”

可是，我有办法。我用自己那愚蠢的英国人的行为方式去理解意大利人的特点。我跟着杰那罗来到他睡觉的地方。他正蜷缩在一只脏兮兮的麻袋上。

“我希望你能帮我把尤斯塔斯先生拉回来。”我对他说。

杰那罗却突然甩给我一句莫名其妙的回答。

“要是你能把他拉回来，我就把这个给你。”我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张崭新的十里拉钞票。

这次，杰那罗没有回答我的话。

“这张钞票等于十里拉银子，”我接着说。我知道这种意大利穷人可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钞票。

“我知道。”

“那是两百意大利铜币。”

“可是我不想要，尤斯塔斯是我的朋友。”

我把钱放回自己的衣兜。

“而且，你也不会把它给我。”

“我可是英国人，英国人向来信守承诺。”

“这话不假。”一个最不诚实的民族居然会相信我们，这真是让人难以置信。实际上，比起我们对其他人的信任，他们对我们的信任更多。杰那罗跪在他的麻袋上。这里太暗了，我看不清他的脸，可是我能感觉到他在喘气，呼吸间夹着一股大蒜的气息。我知道，南方人身上那种永恒的贪婪在他身上也存在。

“我不能把尤斯塔斯拉回这里。他会死在这儿的。”

“你不用那样做，”我耐着性子说。“你只要把他带到我身边就好了。我会站在外面的花园里的。”这下，事情终于出现的转机，这个可怜的年轻人终于同意了。

“可是，你要先把那十里拉给我。”

“不行。”我很清楚跟我做交易的是什么人。一次失信，永不可信。

我们回到了露台。杰那罗二话不说便哒哒地朝前跑去。那哒哒的脚步声老远都能听见。桑德巴克、雷兰德和我朝前走了几步，站在白色攀援蔷薇的阴影里，隐藏了起来。

我们听到杰那罗喊了一声“尤斯塔斯”，然后，这个可怜的男孩便高兴地叫了起来。“哒哒”的脚步声停下了，我们听见两人在谈话。说话声越来越远，现在我已经能透过眼前的藤蔓看到他们了。年轻人的身影看上去有些奇怪，穿着白色睡袍的男孩子则显得很苗条。杰那罗用手环着尤斯塔斯的脖子，尤斯塔斯用流利的意大利语漫不经心地说着什么。

“我什么都能明白，”我听见他说。“树木、山丘、星辰和水，我都看得见。可是，这不是很奇怪嘛！我却一点也看不清人。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我明白，”杰那罗郑重地说。他把手臂从尤斯塔斯的肩膀上移开。我把口袋里的钞票捏得哗哗响，杰那罗听见了。他飞快地伸出了手；可是，没想到这个动作却被尤斯塔斯看见了。

“奇怪！”尤斯塔斯上前一步，现在，他们离得很近了。“看起来好像——好像——”

我赶紧上前抓住他的胳膊。雷兰德抓住另一只，桑德巴克抓住了他的脚。尤斯塔斯发出了一声令人胆寒的尖叫。那年的白玫瑰早早就落了，我们把他拽回屋里的时候，花瓣落了他一身。

一进屋尤斯塔斯就不喊叫了，只是默默地掉眼泪。他脸色阴沉，泪水淌了一脸。

“我不回自己房间。”他恳求道。“那里太小了。”

看着他一脸悲伤，我甚是奇怪，可是我能怎么办呢？再者，他房间的窗户是唯一一扇上了防盗网的。

“放心，孩子，”桑德巴克好心地说。“我会一直陪你到明天早上。”

这时，他突然又像痉挛一般挣扎起来。“求你了，不要这样。你让我干什么都行，就是别让我回屋里。我保证我会乖乖躺着，要是让我自己待着，我一定不喊叫。”

于是我们就把他放在床上，给他盖好被单。他一边伤心哭泣，一边说：“以前我几乎什么都看得见，可是现在却什么也看不见了。”

我们把一切都告诉了罗宾斯姐妹，然后就回到了客厅。客厅里，斯卡费蒂太太正和杰那罗窃窃私语。桑德巴克先生拿出纸笔，开始给在那不勒斯的英国医生写信。我立马掏出那张钞票扔在杰那罗面前的桌子上。

“你的报酬。”我没好气地说，我感觉这钱就是那三十块钱 。

“多谢了，先生，”说着，杰那罗便抓起了那张钞票。

他正要离开，雷兰德却问他，尤斯塔斯说的那句“他没法儿和男人打成一片”是什么意思。雷兰德这个人的兴趣点总是跟别人不一样。

“我不能说。尤斯塔斯先生——（看到他终于学会了顺从，我很欣慰）很聪明。他什么都能明白。”

“可我却听到你说你明白。”雷兰德不依不饶地说。

“我是明白，可是我解释不了。我只是个可怜的意大利渔民。可是，我会努力试试，你听好了。”看到杰那罗态度有变，我心里警铃大作，连忙阻止他。可是他却坐到桌子边上，语无伦次地说了起来。

“这真是太糟糕了。眼下发生的事情真是太糟糕了。可是我能怎么办呢？我没有钱，而且这也不关我的事。”

我轻蔑地转过身去。雷兰德继续询问他。他想知道，尤斯塔斯说话的时候想到了谁。

“这很简单，”杰那罗沉重地说，“他想的到你，是我，是这所房子里的一切，也是房子外的东西。他想要快乐，我们却让他痛苦；他想要独自待着，我们却让他烦心；他想要朋友，可是十五年来却一个也没有。后来，他找到了我，而第一个晚上，我，待在树林里看到了一切的，却向你出卖了他，看着他等死。可我还能怎么办呢？”

“注意礼貌，注意礼貌。”我说。

“呵，他这下死定了。他一整晚都待在小屋里，明天早上他就会死。我敢肯定。”

“得了，我会一直坐在那儿陪着他。”桑德巴克先生说。

“费洛米娜·茱蒂斯一整个晚上都和卡特琳娜坐在一起，可是第二天早上卡特琳娜还是死了。他们不放她出去，任凭我恳求、哀求、咒骂、踢门，翻墙都没有用。他们都是愚蠢的傻子，我想让她离开也没有办法。第二天早上她就死了。”

“这是怎么回事？”我问斯卡费蒂太太。

“坏事传千里啊，”她回答说，“不管是他还是其他人，都可以说不停地讲述这件事。”

“现在，我还活着，是因为我无父无母，也没有亲友，所以那天晚上我就穿过树林，爬过岩石，跳进水里，才保住性命！”

尤斯塔斯的房间里突然传来了一声尖叫。这声音虽微弱却持续了很长时间，就像是风吹过的远处的树林时，人们心平气和地站在那里时听到的声音一样。

“这声音便是卡特琳娜临死前发出的声音。我当时就在她的窗户外，那声音正从我耳边穿过。”杰那罗说。

杰那罗抬手将我那张十里拉的钞票小心地放进口袋里。尤斯塔斯就要死在楼上的房间里了。杰那罗郑重地诅咒起桑德巴克、雷兰德和我来，还诅咒命运。南方人的脑子里总有这样的想法。我非常相信，就算是用手肘碰翻了油灯，杰那罗也不会动一动，还有雷兰德那个愚不可及的傻瓜，他也不会。那是一盏自熄灯，还有专利呢。这灯是我恳求斯卡费蒂太太买的，主要就是为了把她现在正用着的那个危险物替换掉。结果，灯灭了。屋子从明到暗的纯粹物理变化比最明显的逻辑与理性的说教更能压制杰那罗愚蠢的动物本能。

我看不到，但是感觉到他离开了房间，还听他问桑德巴克：“你是不是把尤斯塔斯房间的钥匙放在自己兜里了？”可是桑德巴克和雷兰德两人都在地上，他们把对方误认成了杰那罗，于是为了找火柴点灯确认对方，又浪费了不少宝贵时间。桑德巴克先生只说他把钥匙留在了门上，好方便罗宾斯姐妹去看尤斯塔斯。我们听到楼上的动静时，杰那罗就把尤斯塔斯抱下了下楼。

我们冲出房间并封锁了走廊，于是他们便灰心丧气地退回楼上了。

“抓住他们，”斯卡费蒂太太，“这里没有别的出口了。”

我们好奇地爬上楼去。突然，从我妻子的房间里传出了骇人的尖叫，然后听到有什么重物落在了沥青小路上。他们从她的窗户里跳了出去。

我赶到露台上时，正好看到尤斯塔斯跳到了花园矮墙的另一边。这次我敢肯定他死定了。可是他却跳到了一棵橄榄树上，看上去就像巨大的白色飞蛾。尤斯塔斯从树上滑到了地面上。只是赤裸的双足刚一接触地面，他便发出了一声古怪的尖叫，我简直不敢想象人类居然可以发出那种声音。那声音淹没在了树丛里。

“他明白了自己得救了，”杰那罗依然坐在沥青小路上，“现在他不会死了，他活下来了！”

“而你现在却得不到那十里拉了，把钱拿出来吧。”我反驳他说。面对如此夸张的说法，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

“那十里拉是我的，”杰那罗用小得几乎听不到的声音反驳说。他把手紧紧地抱在胸前，保护着他那可耻的收入。他一边抱着手一边摇摇晃晃地向前走，却一下子摔在了地上。他没有摔伤手脚。像这样的跳跃并不是很高，任何一个英国人都不会受伤。可是，那些意大利可怜虫体力不足。杰那罗的内脏出了问题，他死了。

-
1. 三十块钱：祭司长约定给犹太三十块银子，作为出卖耶稣的报酬，后用来形容出卖朋友所得的钱财。（译注）

篱笆那边

我的计步器告诉我，我已经走了二十五步了。虽然就此停下很让人吃惊，可是我已经累得不行了。于是我坐在一块里程碑上休息。大家都比我跑得快，他们边跑边嘲笑我，可是我对此无动于衷，没有丝毫愤怒之感。就算是最伟大的教育家伊莱扎·丁布尔比跑到我身边劝我坚持下来，我也只会微微一笑，扬一扬帽子。

起初，我认为我会和我的哥哥一样。大概一两年后，我在路边的拐角处离开了他。哥哥他把许多呼吸耗费在了唱歌上，也因为帮助他人浪费了大量体力。可是我在旅途中更明智。现在，我却被这单调的高速公路压迫着——脚下满是尘土，路两旁是噼啪作响的棕色树篱。自从记事起，我能想到的便是这些。

事实上我已经丢弃了不少东西，身后的路上撒满了我们落下的东西；灰白的尘土将它们覆盖，现在它们已经和石头差不多了。我肌肉酸痛，快要背不动身上带着的东西了。我从里程碑上滑到了路面上。我躺倒在地上，脸冲着那巨大而炙热的篱笆，想要放弃。

一阵风吹来，我又有了精力。风好像是从篱笆的方向吹来的；睁开双眼时，我看到纠缠不清的树枝与枯叶间有一丝光透了出来。篱笆应该没有平常那么厚重吧。虚弱无力、病怏怏的我逼迫自己继续向前，去看看篱笆那边是什么。我一个人也没有看见，或许我根本就不应该尝试吧。因为在路上的我们不允许讨论篱笆另一边的事情。

面对它的引诱，我投降了。我对自己说，我去去就回。荆棘划破了我的脸颊，于是我以手臂作盾牌，依靠双脚推着我向前。可是走到一半我就返回了，因为在路上，我所携带的东西全部都掉下来了，我的衣服也已经磨破了。可是我已经卡在那里回不去了。我只能盲目地摸索着向前。我每时每刻都希望自己周身的力气都被抽离，就这样死在灌木丛里。

突然，我觉得自己周身被冷水包围，好像要永远沉入水底了。我跌出了篱笆，掉进了一个深湖里。最后我终于浮出了水面，大声求救。我听到有人在对岸又喊又笑：“又来了一个。”然后，我就被拖了上来，趴在干燥的地面上喘息。

眼睛里的水流出来以后，我依然觉得头晕目眩。我从来没有置身于如此广阔的空间，没有见过草地，也没有见过阳光。湛蓝的天空不再是一条带子，天空下的陆地已经升起，形成了高耸的山丘，干净而独立。山毛榉长

在它们的包围圈，草地与澄澈的湖在它们脚下。然而这些山丘却不高，这里的景象一看就有人活动过的痕迹——我们可以把这里叫做公园或花园，如果这两个词不特指某一个具体的东西的话。

刚刚缓过神来，我便转向那个救我的人问道：

“这里通向什么地方？”

“什么地方也不通，真是谢天谢地！”说完，他笑了笑。这个男人年纪大概五六十岁——正好处于那种旅途中最不让人信任的年纪——可是他的行为举止却并不让人焦虑，他的声音听上去也像一个十八岁的男孩。

“不，这里一定通向什么地方！”我尖叫道，他的话太让我吃惊了。我连感谢他救命之恩的话也忘记说了。

“他想知道这里通向哪儿！”他对着山上的其他男人喊道。山上的男人们大笑起来，他们挥舞着自己的帽子，算是对他的回应。

我注意到，我掉进的这个池塘其实是条弯弯曲曲的护城河，而那篱笆也不停地随着它继续向前。这边的树篱是绿色的，根植于水下，鱼群在里面穿梭。篱笆上长满了野玫瑰和葡萄叶铁线莲。可是它却是个障碍，想到这儿，草地、天空、树林，还有欢欣的男人和女人再也不能给我带来快乐了。我意识到这个地方就是个监狱，虽然美丽却能把人扣押在这里。

我们离开池塘边，走到了一条与篱笆平行的小路，穿过了草地。我发现自己行走起来很困难，因为我常常试图甩开自己的同伴一大截，可是如果这里没有办法走出去，那这是没有什么优势的。自从离开了哥哥，我从没有与其他人步伐一致过。

我总是会突然停下来嘲笑他，还一脸难过地说：“这真是太可怕了。不能前进便没有进步。现在我们的道路——”。

“嗯，我知道。”

“我想说，我们继续前进。”

“我知道。”

“我们常常学习、发展、成长。可是，为什么在我短暂的人生中，我却看到了大量的进步——德兰士瓦战争、财政问题、基督教科学，还有镭。比如说——”

我拿出计步器，可是它上面显示的依然是二十五，一点也不多。

“天啊，它停了！你看看。我跟你一起走的时候，它应该一直记录才对。可是它上面却只有二十五。”

“在这儿啊，许多东西都没用的，”他说，“有一天，一个男人带来了一个李-梅特福德步枪，可是它也失效了。”

“科学定律是全球通用的。计步器一定是掉在河里时进水了，损坏了。正常情况下所有的东西都不会停止工作。科学与竞争精神，正是这些力量塑造了我们。”

身边经过的人向我们打招呼，我不得不停下来回应。他们中一些人在唱歌，一些在交谈，还有一些在翻园子、打干草，或者干些其他的基础劳动。他们看上去都很高兴；要是我能忘记这里哪儿也不通的话，也许我也会很高兴。

突然，我被一个急速横穿我们那条小路的年轻人吓了一跳。只见他轻巧地抓住篱笆，越过犁好的田地，跳进湖里游了起来。这才是真正的力量，于是我大声喊道：“越野赛！其他选手在哪儿呢？”

“这里没有其他选手，”我的同伴说；不一会儿，当我们从一片深草丛中经过时，我们听见一个女孩下正用美妙绝伦的声音自娱自乐地唱着什么。我的同伴说：“这里没别人。”看到生产中出现如此浪费，我颇为疑惑，自言自语道：“这究竟是什么意思？”

同伴说：“什么意思也没有，情况就是这样。”他的话重复得很慢，好像我是个孩子一样。

“我明白，”我平静地说，“可是我并不赞同。每一点成就都应该有进步，否则它就没有价值。我不能再侵犯你的善意了，无论如何我都要回到路上去，我得修好我的计步器。”

“首先，你得找找大门，”同伴说，“我们虽然有门，却从来没有用过。”

我礼貌地做出了让步。不一会儿，我们又到了护城河边，那里的河面上架着一座小桥。小桥那头有一扇象牙白的大门嵌在篱笆的缺口处。这扇门是向外开的，门口就有一条路。这条路与我离开的那条一模一样，尘土遍布。道路两旁，目光所及之处皆是被炙烤得噼啪作响的树篱。见此，我惊讶地叫出声来了，“那就是我的路！”我尖叫起来。

同伴把门关上，对我说：“可是它却不是你走过的那段。多年前，曾经有

无数人从这扇门走出去，那时，人们想走出去的欲望刚刚萌发。”

对于这一点，我拒绝承认。据我观察，我所余下的这段小路不足两公里。可是我的同伴却是个老顽固，他重复道：“这就是同一条路。这里是路的开始。虽然在我们看来它是从我们面前直直得伸出去，可其长度常常会倍增。不过它从未出过我们的边界，有时只会到达那里。”他从护城河上下来，在潮湿的河岸画下一个迷宫般荒诞的图案。我们沿着草地返回的时候，我试图告诉他，他错了。

“路长有时会加倍，这是肯定的，可是那也是我们训练的一部分啊。路总是伸向前方的嘛，有谁会怀疑这一点呢？路的尽头是什么我们不得而知，也许那里是高耸入云的山峰，也许是深入海底的悬崖。可是路总是向前走，这一点谁又能怀疑呢？正是这一想法才让我们有了努力获胜的动力。每个人都在自己的道路上奔跑，我们大家都有动力，可是独独你却却没有。如今，那些超过我们的人，都是跑得很快，跳得也高，游得更好的人。特殊化产生的结果是惊人的。同样的，那个女孩——”

说到这儿，我停顿了一下接着说：“她真是太令我惊讶了！我敢说，那简直就像伊莱扎·丁布尔比本人站在人工喷泉里一样。”

同伴也如此认为。

“不可能！我把她留在了路上，今天晚上她还要在坦布里奇韦尔斯进行一场演讲。可是她的火车已经离开了凯能街，就在——嗨，我的表也跟其他东西一样都停了。她是最不可能出现在这儿的人。”

“人们总是遇到别人就惊讶不已。所有人都能穿过篱笆，一直都能来到这里，不管他们是跑在前头还是落在后头，还是留下来等死。我常常站在篱笆边上听着路上的动静——你知道那都是什么——还会想着会不会有人往一旁拐。我很开心能够帮助别人从护城河里出来，就像我帮你一样。虽然它是为了所有人挖的，可是我们村还是慢慢把它填了。”

“人们还有其他目的。”我轻声说。我觉得他的目的不坏；“而我只是其中一个填河人而已。”我和他道了声晚安。太阳已经落山了，我想趁着夜色继续赶路。可是让我警觉的是，他走上前去，一把抓住我说：“你不能走！”我试图甩掉他，我们可没有什么共同嗜好，而且他的礼貌也让我觉得讨厌。可是无论我怎么挣扎，这个讨厌的老人都不放手，我并不擅长打架，于是我只好不情愿地跟着他。

说实话，我自己是找不到我是从哪里进来的，所以当我看到其他让他担心的情景时，我希望他把我领回我来的地方。可是，我决定不在这个村子里

留宿，我对它不信任。这里的人虽然都很友好，可我还是不信任他们。虽然我很饿，可我也不会和他们一起吃晚餐，一起喝牛奶，吃水果。他们给我送花，趁人不注意的时候，我立刻就把它扔了。天色已晚，他们已经躺下了，如同牲口一般。有人躺在光秃秃的山腰，还有的三五成群地躺在山毛榉树下。披着日落的橘色光晕，我匆匆忙忙地跟着那令人反感的向导。我疲惫不堪，饿得头晕眼花，可是我还是倔强地呢喃道：“请赐我生命，赐我它的挣扎与胜利，赐我它的失败与憎恶，赐我它那深刻的道德意义还有那未知目标。”

最后，我们来到了环形护城河边，那上面架着另一座桥；那里也有一扇门，阻断了界线篱笆。这里与第一扇门不同；这扇门是半透明的，如同一个喇叭，而且是向里开的。借着暗淡的月光，我透过这扇门又看到一条路，一条与我离开的那条一模一样的路——一样的单调，一样的布满灰尘，一眼望去，两旁同样是被炙烤地噼啪作响的树篱。

眼前的景象让我心里升起了一种怪异的不安，这种感觉让我觉得自己快要失控了。一个男人从我们身边经过，他要回到山丘过夜。他肩上扛着一把大镰刀，手里还提着一个装有一些液体的罐子。我忘记了我们还在赛跑。就连眼前的路也不记得了。我扑向那个男人，夺下他手中的罐子，大口喝了起来。

这液体还没有啤酒烈，可是它却一瞬间击倒了精疲力尽的我。恍惚间，我看到一个老人关上了门，还听到他说：“这里就是你所要走的路的尽头了，经过这道门，所有被留在外面的人就都能走到我们中间了。”

虽然我的意识已经快要被淹没了，可是他们好像还在不断接近那扇门。他们听到了夜莺具有魔力的歌唱，闻到了看不见的干草的气味，看到了划破渐暗夜空的星星。被我抢去了啤酒的男人轻轻地把我放下来，好让我睡一觉，消消酒劲。他正说话的时候，我发现他竟是我哥哥。

天国之城

I

有一个小男孩儿，住在瑟比顿^注白金汉公园路28号的阿加索克斯小屋。小屋对面有一块旧路牌，这个路牌常常让小男孩儿觉得迷惑不已。他向妈妈询问路牌的事儿，妈妈却告诉他那只是许多年前，几个年轻人开的一个玩笑，而且还是一个不怎么好的玩笑。警察早就应该把它移走。这块路牌有两个奇怪的地方：第一，它指向的是一条空荡荡的小巷；其次，它上面有几个已经褪色的喷漆大字：“到天国”。

“那些年轻人是什么样的人呢？”小男孩儿问。

“我想，你爸爸告诉过我，他们其中一个是写诗的，后来被大学开除了，还经历了不少其他的倒霉事儿。这都是很久以前的事儿了，你还是去问你爸爸吧。不过，他也会跟我一样，说这只是闹着玩的。”

“所以它就一点意义也没有了吗？”

她让小男孩儿上楼去换上最好的衣服，因为一会儿邦斯先生一家要过来喝茶，他得负责递蛋糕架。

小男孩儿沮丧起来。他一穿紧身裤就痛苦得不得了。他想，指路牌的事儿不如问问邦斯先生吧。父亲虽然很和蔼，却常常嘲笑他。每次他或者别的孩子一提问题或者说话，父亲都会大笑。然而邦斯先生却是个既善良又严肃的人。他有一幢很漂亮的房子，还肯把家里的书借给别人。他是教堂的管事，还是县议会的候选人。他给免费图书馆捐了不计其数的书。他还当上了图书协会的主席，并且常常邀请别的议员去他家里小坐一会儿。总之，他可以称得上是世上最聪明的人了。

可是，就连邦斯先生也说，那个指示牌就是个玩笑，一个叫雪莱的人开的玩笑。

“当然了！”妈妈说。“我已经告诉过你了，亲爱的。就是这个人。”

“你没听说过雪莱^注吗？”邦斯先生问。

“没有，”说着，小男孩儿抬起了头。

“你们家难道没有雪莱的书吗？”

“嗨，有啊！”女主人喊道。她看上去很生气。“亲爱的邦斯先生，我们可不是那么没有文化修养的人。我们家最少有两本。一本是结婚礼物，还有一本字体小了些，放在备用的房间里了。”

“我们家得有七本，”邦斯先生的脸上慢慢浮出了笑意。他轻轻拂去掉在自己肚子上的蛋糕屑，准备带着他女儿离开。

男孩儿看到妈妈朝自己使了个眼色，只好乖乖地起身送他们，把他们一路送到家门口。待到他们走远后，男孩儿并没马上回到屋里，而是把白金汉公园路前前后后打量了一番。

男孩儿的父母住在这条路的最右边。39号房以后的房屋质量急剧下降，64号房甚至连独立的仆从通道都没有。可是，这一刻，整条街看上去却非常漂亮。阳光洒下一片辉煌，质量参差的房屋全都笼罩在一片橘色的晚霞之

中。鸟儿欢唱，火车载着养家糊口的人一路沿着路堑呼啸而下。这条神奇的路堑是整个瑟比顿最美的景色。如同阿尔卑斯山谷一样，它也被高贵壮丽的冷杉，银装素裹的白桦和报春花所覆盖。正是这路堑率先挑起了男孩儿心里的欲望。他渴望找点儿不一样的东西，虽然他不知道自己要找什么。每段阳光普照的时光，就如同今天一样，各种渴望总会重新涌上他的心头。这些渴望在他心里上下翻腾，让他感觉自己与以往大不一样，甚至还有种想哭的感觉。今天晚上，他觉得自己尤其傻，因为他居然鬼使神差地朝着那个路牌溜去，还跑进了那条空荡荡的小巷里。

小巷两侧是两堵高墙——“爱凡合”花园的围墙和“贝拉维斯塔”花园的围墙。整条小巷都弥漫着一股异味。这条小巷不长，算上拐角，也不过二十码。很快，男孩儿便停下了脚步。“真想把那个雪莱揍一顿！”他愤怒地喊道。突然，他瞥见墙上贴着一张纸，甚是奇怪。于是，走之前，男孩儿特地仔细地读了读上面的内容。纸上写着：

S.和C.R.C.C.

班车变动通知

由于乘客减少，很遗憾本公司将取消每小时发车的班次，日出与日落班车正常运营。希望广大市民对这一便民举措进行支持。作为额外优惠，本公司将首次提供往返车票！（当天有效）。乘客们可向司机购买。该票在目的地无发售。关于这方面的投诉本公司一概不予考虑；对于旅客们的疏忽及愚蠢行为，对于暴雨、雷电、少票，以及一切不可抗力，本公司一概不负责。

特此通知。

男孩儿以前从来没有注意到这张通知，他也不知道这趟公共马车会开去哪里。“S”当然指的就是瑟比顿，“RCC”说的是班车公司，可是，另外一个“C”是什么意思呢？可能表示“库姆莫尔登区”（Coombe and Maiden），也可能表示“城市”（City）。不过，这个公司是不要想和西南铁路公司竞争了。男孩儿觉得，这整个公司大概都是按照商业模式运营的，一点儿希望也没有。为什么目的地不售票呢？首班车又是什么时候发！他突然意识到，除非这只是一场恶作剧，否则的话，在他与邦斯一家告别的时候，一定有一辆马车刚从这里启程。暮色越来越沉，他费力地盯着地面看，想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些车辙的痕迹。可是，小巷里却什么也没有。他从来没有在白金汉公园路见过什么马车，从来没有。兴许这就是个恶作剧吧，就跟那块路牌一样，就像童话故事，就像那些深夜里常常让他醒来的梦境一样。他叹了口气，走出了小巷，恰巧撞进了父亲的怀里。

嗨，看父亲笑的！“可怜哦，可怜的小家伙儿！”他喊道。“小东西！小东西！小东西他走啊走啊，还以为他自己能走到伊文克去呢。”母亲也出现在了阿加索克斯小屋门前，她笑得花枝乱颤。

“别说了，鲍勃，”她气喘吁吁地说。“别这么淘气！你快笑死我了！天哪！快别逗那孩子了！”

可是，他们一整晚都在说这个笑话。父亲还让男孩儿带他去。散步会不会很累？一个人需要在门前的地垫上擦他的鞋吗？男孩儿有气无力地爬上床去。他疲惫极了。不过，有一件事他仍然觉得很庆幸——对公共汽车的事他只字未提。那只是个恶作剧，虽然他的梦境越来越真实。他梦见马车在瑟比顿的大街上行驶，可是这些却都变成了骗局和阴影。天还很早，可是男孩儿却大叫着醒来了，因为他瞥见了马车的终点站。

他划着一根火柴，火光照亮了他的手表和日历。他看到，现在离日出还有半小时的时间。这个时候的天是最暗的。夜里，伦敦的大雾就会降临，整个瑟比顿都会被大雾包围。可是他还是起身穿上衣服，因为他决定一次弄个明白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是公车还是街道。“不管怎么说，我现在肯定是个大傻帽儿，除非我把事情弄明白。”他想。很快他便来到了路上。寒冷让他瑟瑟发抖。他提着煤气灯来到了小巷的入口处。

想要走进这条巷子还是需要有点胆量的。这里黑得可怕，小男孩儿现在也意识到这里根本不可能是公车的终点站。要不是他听到大雾中有一个警察走了过来，他才不会尝试着进去呢。接着他走了进去，可是却大失所望。什么也没有。那里什么也没有，只有一条空荡荡的巷子，一个傻傻的男孩

儿正目瞪口呆地盯着脏兮兮的地面。这就是个恶作剧。“我要告诉爸爸妈妈，”他下定决心。“我应该这样做。我应该让他们知道。我简直太傻了，简直不配活在这世上。”于是他又回到了阿加索克斯小屋的大门前。

他记得他的表在这里走得很快。太阳还未升起，两分钟时间它也不可能升起。“就算再给那辆车一个机会，”他在心里嘲笑说。然后又折回了小巷里。

那辆马车居然在那儿！

-
1. 瑟比顿：位于英国大伦敦区。（译注）
 2. 雪莱：珀西·比希·雪莱（1792年8月4日—1822年7月8日），英国著名作家、浪漫主义诗人，被认为是历史上最出色的英语诗人之一。（译注）
 3. 路堑：低于原地面的挖方路基称为路堑，指从原地面向下开挖而成的路基形式。它能起到缓和道路纵坡或越岭线穿越岭口控制标高的作用。（译注）

II

那辆车配有两匹马，由于舟车劳顿，它们的两侧尘土飞扬。两个大灯的光芒穿透了迷雾投射在小巷两侧的墙上，把上面的蛛网和苔藓映成了仙境。车夫正蜷缩在一个角落里，面对着一堵空白的墙。他的驾车技术多么高超啊，居然寂静无声地出现在了这里，就连男孩儿也没有察觉它的到来。他简直无法想象他要怎么把车驾出去。

“请问，”男孩儿的声音穿过污浊昏暗的空气，听上去有些颤抖。“请问，这是辆公共马车吗？”

“是公共马车，”车夫回答说。他并没有转身。两人一度陷入了沉默。警察经过此地，走到巷口的时候，他咳嗽了一声。男孩儿马上蹲在了阴影里，他可不想被发现。他十分肯定，只有强盗才会在这样诡异的时间出现在这样诡异的地方，别的人才不会来呢。

“那你大概是什么时候出发的呢？”男孩儿竭力让自己的声音显得冷淡些。

“日出时。”

“那你走多远呢？”

“走完全程。”

“那我能有一张返程票吗？再把我一路上送回来？”

“可以。”

“你知道吗，我其实并不是很想过来。”车夫没有答话。太阳肯定已经升起来了，因为车夫已经准备起程了。就在车门要关的前一刻，男孩儿突然跳了进来。

怎么回事？车调头了吗？这里并没有空调啊。它在向前走吗？可是前方是一面空白的墙啊，可是，车还是动了。它缓缓地穿过了已经由棕色变为黄色的大雾。一想到温暖的被窝，还有更温热的早餐，男孩儿退缩了。他真希望自己没有来这儿。他的父母也不会同意他来的。要不是因为天气原因，他一定会回到他们身边去。这个幽静的地方真可怕；他却是这里唯一的路人。虽然马车看上去富丽堂皇，可是却太冷了，还泛着一股霉味儿。他裹紧外套，趁机摸了摸口袋，里面空空如也。他忘记带钱包了。

“停车！”他大声喊。“停车！”为了显得礼貌些，他瞥了一眼彩漆的布告牌，那上面有车夫的名字。“布朗尼先生，停车，求你快停车！”

可是布朗尼并没有把车停下。他只打开了一条窗户缝，从窗户缝里看着坐在里面的男孩儿。他一脸惊讶，可是看上去却是善良而随和。

“布朗尼先生，我把钱包落下了。我身上一分钱也没有。我没钱买车票。你能拿去我的手表吗？我现在真的走投无路了。”

“这趟车的票啊，”车夫说，“不管是单程的还是往返的，都不能用人间的货币购买。还有计时器，它虽然能让查理曼大帝^注守夜的痛苦减轻，也能测量劳拉^注的睡眠状况，可是，要是纯洁的天堂里面，纯净的双层蛋糕出现不变化，它也预测不到的。”说着他便把那必不可少的车票递给了男孩儿。男孩儿道了声谢之后，车夫接着说：“我知道这些标题是虚荣的，可是当他们笑出声来时，他们也就不值得谴责了。在同名的世界中，他们确实有用，因为他们确实有助于将杰克与他的伙伴区分开来。因此，请记住我是托马斯·布朗尼爵士。”

“你是个爵士？哦，对不起！”男孩儿只知道这类人叫车夫。“你真是太好了，还送票给我。可你要是这样的话，那你的车费怎么办呢？”

“不需要付钱。我也没打算收费。都是我这车不好；完全不相干的木头奇异地组合在了一起；车上的垫子也咯吱作响，根本不适合休息；我现在的马吃的不是常绿牧场的草，而是腐败的干草和拉丁风味的丁香。可是这一切都是要付出代价的，一切错误都不是故意的，也从来没有达到过。”

“对不起，”男孩儿又向他道歉，他有点儿绝望。托马斯爵士看上去很难过。他邀请男孩儿到专席上，坐到他的身边，然后他们一起穿过大雾，开始了他们的旅程。现在，大雾已经开始由黄转白了。沿路一幢房子也没有；所以，这里要么是普特尼希斯，要么是温布尔登公地^注。

“你一直以来都是车夫吗？”

“我曾经当过医生。”

“可是你现在怎么不当了呢？你做得不好吗？”

“作为一名救死扶伤的医生我鲜有成就，还有好些病人他们都死在了我前面。可是作为心灵医生，我却取得了超越自己的期待与渴望的成功。虽然我的酒量没有其他男人那样好，人也没有他们那么狡猾，可是我却在给他们提供的高脚杯上动了手脚，于是这令人恶心的灵魂却常常因受人怂恿而

饮酒，并且恢复精神。”

“令人恶心的灵魂，”他喃喃主语。“如果太阳落在它前面的树上，而你也突然变得很奇怪，那这算不算是一个令人恶心灵魂？”

“你这样觉得吗？”

“对啊。”

停了一会儿，他告诉男孩儿有关于这段旅程的终点的事，只说了一点儿。不过，他们并没有说个不停，因为男孩儿要是喜欢一个人的话，他会默默地坐在那里陪他，听他讲话，而且他也发现，这一切正是托马斯·布朗尼爵士想要的。不过他却听说了雪莱年轻时候的事儿。他现在很出名，有自己的四轮马车，公司里还有其他的车夫供职。说话间，天渐渐亮了起来，不过，大雾还没有消散。现在雾已经变薄了，它们快速从二人身边掠过，好似天上的云。渐渐地薄雾开始以一种令人费解的方式上升。马儿拖着车子已经跑了两个多小时，就算是去里士满山，他们现在已经早就该到山顶了。也许这里是爱普生，甚至是已经到了北部丘陵。然而，这里的空气似乎比从四面八方吹来的还要热，对于此行的目的地，托马斯·布朗尼爵士却什么也不说。

咔嚓！

“打雷了，我的天啊！”男孩儿叫道，“听起来好像不远。听听这回音！更像是在山里一样。”

他想到了自己的父母，可是又感觉他们的形象不是很清晰。他看到他们坐下来一边吃香肠一边听风雨。他看到自己的位置上空无一人。父母心里一定有疑问，他们一定觉得很惊讶，也会讲故事，说笑话，相互安慰。他们在等他回家吃午饭。可是，到了午餐时间他却没有回来，也没有回去喝下午茶，不过，等到晚饭的时候他就会出现了，那时他已经结束了一天的逃课。要是他带了自己的钱包，他一定会给他们买礼物，不过这也不是说他知道应该给他们带什么。

咔嚓！

雷声与闪电同时出现了。乌云如同有了生命一般战栗不止，薄雾也如同被撕裂的碎片一样，飞快地从眼前闪过。“你害怕吗？”托马斯·布朗尼爵士问。

“这有什么好怕的，那地方还远吗？”

天空中突然飞出了一个火球，火球爆炸了，发出了银铃般的响声，震耳欲聋且清晰，如同铁匠的打铁声一样。两匹马立刻停了下来，天空中的云彩都被粉碎了。

“哦，听听，托马斯·布朗尼爵士。哦，不，你快看啊，我们终于看到景色了。哦，不，你快听，这声音听上去像是彩虹！”

雷声渐渐小了下来，化作了微不可闻的低语。就在这种低语中，另一种声音突然响了起来。这种声音悄悄地，一点一点地放大，不过这种放大并不明显。声音放大的过程中，马儿脚下突然生出了一道彩虹，一直延伸到了渐渐消散的迷雾之中。

“天啊，好漂亮啊！真是多彩呀！我们会停在什么地方？你好像是行驶在彩虹上一样。这一切真像一场梦啊。”

色彩渐渐加深，声音慢慢增大。彩虹跨过了一条巨大的鸿沟。云朵浮于彩虹下，被它穿透；彩虹仍在增大，仍在向前，它战胜了黑暗，直到接触到一个比云朵更坚固的物体，它才停了下来。

男孩儿站起身来。“外面是什么呀？”他问，“彩虹的另一头停在什么东西上了？”

沐浴着清晨的阳光，一道悬崖在鸿沟背后闪耀。一道悬崖——或是一座城堡？马儿又向前走去，它们正踏在这彩虹上。

“哦，快看啊，”男孩儿叫喊起来。“哦快听听！这些洞穴，它们是大门吗？看看那些峭壁中的岩脊。我看到人了！我看到树了！”

“往下看，”托马斯爵士说。“别忘了下面还有冥河^①摆渡人哩。”

男孩儿向下看去。他看到了彩虹上进发出的火焰正舔过马车的车轮。鸿沟变得愈加清晰起来。在它的深处，一条无尽的河正在流淌。一束阳光洒下，打在了绿色的湖面。他们经过湖面的时候，有三个少女正好从湖中探出头来，她们一边歌唱，一边玩弄着什么东西，那东西好似一个闪亮的环。

“嗨，你们这些沉在水中的人——”男孩儿叫道。

她们回答：“你这个在桥上的人——”周围突然响起了音乐。“你这个在桥上的人，祝你好运。真理在深处，真理在高处。”

“你们在水里做什么？”

托马斯·布朗尼爵士回答说：“她们在玩自己的金子呢。”这时，马车到了目的地。

1. 查理曼大帝（Charlemagne或Charles the Great，742-814），是中世纪800年左右的法兰克国王，后来加冕为“罗马人的皇帝”。（译注）
2. 指诗人彼德拉克暗恋的女子劳拉。（译注）
3. 温布尔登公地位于英国伦敦南部，是一个散步、跑步和家庭郊游的好地方。（译注）
4. Acheron是古希腊以及古罗马神话中的一条河流，属于地狱管理，俗称为冥河。（译注）

III

男孩儿觉得很丢脸。他一动不动地坐在阿加索克斯小屋的花园里学诗歌，就当这是对自己的惩罚。“孩子！”他的父亲对他说，“我什么都可以原谅你，唯独不能原谅你的诚实，”父亲拿鞭子打他，每打一下就说一句。“根本就没有马车，没有车夫，没有桥，也没有山；你居然旷课，你这个垃圾，骗子。男孩儿的父亲一直很严厉。母亲求他向父亲道歉。可是他偏不。这是他生命中最美好的一天，虽然最后他受到了鞭笞，还被罚学诗。

日落时分他如期回到那里，驾车的人已经不是托马斯·布朗尼爵士了，变成了一个非常有趣的女子。他们聊起了马车，也说到了四轮大马车和四轮小马车。现在，她那温柔的声音好像已经飘远了一样。可是自从他在巷口与她告别也不过区区三小时呀。

他的母亲在房门口喊他。“亲爱的，你快下来把你的诗集拿走。”

男孩儿下了楼，发现邦斯先生正与父亲在吸烟室。他们好像正在聚会吃晚餐。

“这就是伟大的旅行家！”父亲严肃地说。“这就是那个驾车在彩虹上行驶的年轻人，当时还有年轻女性给他歌唱呢。”他对自己的机智感到很满意，得意地笑着。

“毕竟，”邦斯先生笑着说，“这好像是只有在瓦格纳的音乐里才会出现的东西呢。真是奇怪，就算是在目不识丁的人思想中，你也能看到艺术真理的闪光呢。我对这件事很感兴趣。让我们为这肇事者辩解一番吧。在我们的一生中，我们也有过浪漫的时光，不是吗？”

“邦斯先生真是太好心了，”男孩儿的母亲说，可是他的父亲却说了一句：“很好。让他背背他的诗吧，就这样。周二他就要动身去我妹妹那里了，他总往小巷子里跑的，她会好好治治他的。”（大笑）“背背你的诗。”

男孩儿开始了。“人们坐在岸边奢望着”

父亲又笑了起来——然后他咆哮说：“‘人们坐在岸边奢望着’我从来看不到这些诗有什么意义。它们说的就是你。给，邦斯，你喜欢诗集。你来跟他说，行不？我拿点威士忌来。”

“好，把济慈诗集给我，”邦斯说，“让他给我背背济慈诗。”

一时间，吸烟室里只剩下这个聪明的男人和这个愚蠢的小男孩儿了。

“人们坐在岸边奢望着，看到大洋深处的——”

“很对。看到了什么呢？”

“看到深海里的海豚和珊瑚，”男孩儿说着就哭了起来。

“嗨呀，嗨呀！你哭什么呀？”

“因为——因为所以之前所有的诗都是押韵的，现在我想起来了，它们就是我呀。”

邦斯先生把济慈诗集放下。这事儿比他以前遇到过的都有意思。“你？”他惊讶地说，“这首十四行诗，你？”

“对，接着往下看：‘是啊，黑暗之边有光，危崖崎岖芳草萋萋。’就是这样的，先生。一切都是真实的。”

“我从来没有怀疑过，”邦斯闭上眼睛说。

“你……你相信我？你相信公车、司机还有暴风雨是真的？也相信我什么都没花就得了一张返程票？还有……”

“嘘，嘘！别再说你那些奇闻轶事了，孩子。我是说我从来不怀疑诗中的事实。总有一天，当你读的多，你就会明白我的意思了。”

“可是，邦斯先生，事实就是如此。黑暗的尽头真的有光。我看到它出现了。我看到了光还有风。”

“胡说，”邦斯先生说。

“我也想停下！是他们怂恿我的。他们告诉我放弃自己的票，因为如果你的票丢了，你就回不来了。他们在河上喊叫，我的确被他们怂恿了。因为我从没有像在这样悬崖间那样开心过。可是我想到了我的父母，我必须来接他们。可是他们却不去，这条路与我们家的方向是相反的。所有的事情都跟上面的人对我的警告一样，连邦斯先生也像其他人一样不相信我了。我挨了打。我再也看不到那座山了。”

“这又关我什么事呢？”邦斯先生突然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我跟他们说起了你，我说你有多么聪明，读过多少书，可是他们说‘邦

斯先生肯定不会相信你的。”

“胡说八道！我的小朋友。你真是越来越无礼了。我——我一定把这个问题解决了。一个字也不要跟你爸爸提。我会把你治好的。明天晚上我要亲自来这儿叫你一起去散步，等到日落的时候，我们就去方向相反的那条小巷找找你说的公车，你这个愚蠢的小家伙。”

他的脸色变得很严肃，因为这个男孩儿没有显出一丝不安，反而高兴地跳起来，“太好了！太好了！我告诉他们你会相信我。我们要一起驾车穿越彩虹。我跟他们说你一定来的。”说到底，故事里的东西真的会出现吗？瓦格纳？济慈？雪莱？爵士托马斯·布朗尼？这件事还真是有趣。

明天晚上，就算是下雨了，邦斯先生也要来阿加索克斯小屋。

男孩儿已经准备好了，他激动地说个不停，跳来跳去，让他这个文学协会会长都心烦不已。两人折回了伯明翰公园路，然后，看到没有人注意他们，便一下溜进了那条小巷。当然了，（太阳开始落山了）他们直接就朝着公车走去。

“天啊！”邦斯先生大喊一声。“我的老天啊！”

现在出现的已经不是男孩儿一开始驾的那辆马车了，也不是他回来的时候坐的那辆。这里有三匹马，一匹黑的，一匹灰的，还有一匹白的，其中灰色的最好。听到他们的赞叹声，车夫转过了身。那车夫面色蜡黄，眼窝深陷，下巴也很可怕。邦斯先生一看到他便尖叫起来，好像认识他一样。他剧烈地颤抖了起来。

男孩儿跳进了车里。

“这怎么可能呢？”邦斯大叫道。“这是不可能出现的吧？”

“先生，快进来，先生。这辆马车可是很不错。哦，对了，这个车夫叫——丹某某。”

邦斯也跳进了车里。“砰”的一声，一阵风突然把马车的门关上了，车上的窗帘松松垮垮地挂在弹簧上，被震地上下抖动。

“丹……快让我看看。我的天啊！我们正在移动。”

“万岁！”男孩儿叫道。

邦斯开始紧张起来。他可不想被人绑架。他找不到门把手在哪儿，也没办

法把窗帘掀开。马车里很黑，等他划着了火柴一看，外面的天也黑了。马车行驶的速度非常快。

“这真是一场奇怪又难忘的冒险啊。”邦斯一边打量着马车内的情况，一边说。马车很大，空间很足，里面布置得很整齐，每个部分都和其他部分非常匹配。车门（门把手在外面）写着：“Lasciate ogni baldanza voi che entrate（放弃一切勇气吧，你们这些进来的人）”至少上面就写着这东西，可是邦斯先生却说那只是一些附庸风雅的东西，而其中的“baldanza”，其实是把“speranza”这个词写错了。他的声音听上去让人觉得他好像是个牧师一样。期间，男孩儿向那个看上去像死人一样的车夫要了两张去的车票。车夫一言不发地把票递了过去。邦斯把脸埋在手心，又颤抖了起来。“你知道这是谁吗！”他小声说。他们头顶的小窗户关得严严实实。“这不可能。”

“好吧，相比托马斯·布朗爵士，我的确不怎么喜欢他。不过，就算他没有看上去那么简单，我也不会感到意外的。”

“不简单？”他顿时暴躁了起来。“你无意间有了一个本世纪最大的发现，而你能说的却只是这个人看上去没有表面那么简单。你还记不记得我书架上的那些皮卷，就是上面印着红百合的那些？这是——你坐稳了，我要告诉你一个大新闻！——那些书就是这个人写的。”

男孩儿静静地坐在那里。“我在想，我们要不要见见盖普夫人？”礼貌地停顿了一会儿，他问道。

“什么夫人？”

“盖普夫人，还有哈里斯夫人。我喜欢哈里斯夫人。我是偶然遇见她们的。盖普夫人的纸箱在彩虹上很不好拖动。纸箱的整个底都掉出来了，她的床架的两条腿都掉到小溪里去了。”

“外面坐着的那个人就是我那些牛皮卷的作者啊”邦斯颤抖着说，“而你却跟我聊起了狄更斯和盖普夫人？”

“我很了解盖普夫人，”男孩儿向他道歉。“我一见她就忍不住高兴起来。我能认出她的声音。她跟哈里斯夫人聊起过普瑞格夫人。”

“你一整天都和她在一起吗？”

“不，不是，我参加了赛跑。我还遇见了一个男人，他把我带出了跑道。你奔跑的时候，还有海豚浮出海面呢。”

“是的。你还记不记得那人叫什么？”

“阿喀琉斯^注。不，他是后来才出现的。那个人叫汤姆·琼斯。”

邦斯先生重重地叹了口气。“好吧，我的孩子，你已经把一切都搞得一团糟了。你想想一个有文化的人要是有如你一般的机会见识！一个受过教育的人一定对这些人如数家珍，还知道应该对他们每个人说什么。他不会在一个盖普夫人或者什么汤姆·琼斯身上浪费时间。那些荷马、莎士比亚，还有正为我们驾车的这个人的创作，哪一个都能让人非常满意。他不会去参加什么比赛。他会去问一些充满智慧的问题。”

“可是，邦斯先生，”男孩儿恭顺地说，“你就是一个有教养的人啊。我就是这样跟他们说的。”

“当然了，当然了，我求你等我们到了地方，可不要丢我的脸。不要说闲话。不要乱跑。乖乖待在我身边，也不要跟这些不朽的人物说话，除非他们主动跟你说。好了，把返程票给我。你会把它们弄丢的。”

男孩儿只好放弃了车票。他有些恼火，毕竟到这个地方的路是他发现的。一开始被人怀疑，后来又被说教，真得很难。这期间，雨已经停了，月光透过窗缝悄悄地爬进了马车里。

“这里怎么会有彩虹呢？”男孩儿说。

“你真是要烦死我了，”邦斯先生厉声说。“我就想冥想一下美好，我希望我是个善良的人，是个虔诚而有同情心的人。”

男孩儿咬了咬嘴唇。他已经第一百次下定了决心。一路上他将效仿邦斯先生。他不笑，不跑，不唱，也不会做任何像上一次一样，让他的新朋友丢脸的庸俗事儿。他一定会很谨慎地叫他们的名字，或者记住谁知道谁。阿喀琉斯不知道汤姆·琼斯。至少邦斯先生是这么说的。马菲的公爵夫人也比盖普夫人年纪大，至少邦斯先生是这么说的。他一定要有自我意识，学会含蓄，要循规蹈矩。他不说自己喜欢谁了。然而，一阵风打他脑门上吹过以后，这一系列决心就都荡然无存了。马车已经快要行驶到月光照耀下的山顶了，这里有一道峡谷，两侧是亘古不变的悬崖峭壁，悬崖脚下是条亘古不变的河，如梦似幻。男孩儿大叫道：“山！快来听听，河水又发出了新的旋律了！快看，山谷里有营火。”邦斯先生匆匆瞥了一眼，反驳说：“水？营火？蠢货，闭嘴。那里根本什么都没有。”

可是，一道彩虹突然出现在男孩儿眼前。这彩虹并不是雨后阳光照耀下才出现的，而是月光照在河面上形成的。三匹马一同踏上了那道彩虹。男孩

儿觉得，这是他这辈子见过的最美的彩虹。可是他却不敢这么说，因为邦斯先生说那里什么也没有。车窗正敞开着，男孩儿把身子侧向外面。沉睡的水流正在歌唱，男孩儿也与它一唱一和。

“《莱茵河的黄金》^注的序曲？”邦斯先生突然问道。“是谁教会你这些主题曲的？”邦斯先生现在也看向了窗外的彩虹。然后他突然做了一个奇怪的动作。他紧张地大叫了一声，一下子跌到了马车的地板上。他在地滚儿，扭曲着自己的身体，脸色发青。

“看到这桥你头晕了吗？”男孩儿问他。

“头晕！”邦斯先生喘息道。“告诉车夫我想回去。”

然而，车夫却摇了摇头。

“我们就快到了，”男孩儿说。“他们已经睡着了。我要叫醒他们吗？看到你他们一定会很高兴的，我已经跟他们说过啦。”

邦斯先生呻吟了一声。他们在月光彩虹上行驶着，身后的路一直在破碎。夜晚是多么的安静啊！谁会在大门前守卫呢？

“我来啦，”男孩儿又大喊起来，全然不顾之前下定的决心了。“我回来了——我，男孩儿。”

“这个男孩儿回来了，”一个声音对其他声音说：“这个男孩儿回来了。”

“我把邦斯先生带来了。”

寂静。

“应该说是邦斯先生把我带来了。”

周围依然寂静无声。

“谁在这里守卫？”

“阿喀琉斯。”

在铺满岩石的公路上，临近彩虹桥出现的地方，男孩儿看见一个年轻人正拿着一把精妙的盾牌。

“邦斯先生，这就是阿喀琉斯，穿铠甲的那个。”

“我想回去，”邦斯先生说。

最后一片彩虹已经消失了，车轮在岩石路面上发出了阵阵响声，突然，马车的车门开了。男孩儿迫不及待地跳下马车，蹦蹦跳跳地来到了守卫面前。守卫静静地站在那里，手里拿着盾牌。

“阿喀琉斯！”男孩儿说，“放我下来，我既愚蠢又庸俗，我还得等邦斯先生，就是昨天我跟你说过的那个人。”

可是阿喀琉斯却把他举得更高了。他蹲在奇妙的盾牌上，蹲在英雄和燃烧的城市上，蹲在金质的葡萄园里，看到了每一种激情，每一种欢乐，看到了他发现的山的整个形象，它好像被一条永恒的河流环绕着。

“不，不，”男孩儿抗议说，“我不值得这样的，邦斯先生才是应该在这儿的人。”

可是邦斯先生却惊恐地呜咽起来。阿喀琉斯大声斥责他说：“快从我的盾牌上站起来！”

“先生，我站不起来！我得靠着什么东西才行。先生，你怎么迟到了？这就是伟大的阿喀琉斯，你知道的。”

邦斯先生尖叫道：“我谁也没看见。我什么也没看见。我想回去。”他对车夫说，“救我！快把你的马车停下。我赐你荣耀，我会引经据典，我会把你写进书里。快把我带回我的世界去。”

车夫却回答：“我只是手段而非目的，我是食物而非生命。自己站起来，像那个男孩儿一样。我救不了你。诗歌只是一种精神，世人若要珍视诗歌，便要珍视它的精神，珍视真理。”

邦斯先生不由自主地朝着美丽的马车外蠕动。他的脸出现了，上面写满了惊恐。接着便是他手，那双手一只紧抓着台阶，另一只在空中拍打。他的肩膀露出来了，接着是他的胸膛，他的腹部。他大喊了一声：“我看见伦敦了！”接着便倒在了地上，又一次倒在了月光照耀下那坚硬地岩石上。那岩石好似水面，他跌入其中，渐渐消失，永远消失在了男孩儿视野里。

“你掉到哪里去了，邦斯先生？这儿还有一队人要过来给你奏乐点火，以示欢迎呢。来这儿的男男女女，可是都知道你的名字。山醒来了，河也醒了，就连跑道上方，海里的海豚也醒了，他们可都是为了你呀！他们想要你——”

一片新鲜的树叶打在了他的前额，有人给他加冕了王冠。

摘自《金斯顿公报》《瑟比顿时报》和《佩尼斯帕克观察报》

人们在柏本塞煤气厂附近发现了塞普蒂莫斯·邦斯先生的尸体。尸体残缺得令人震惊。死者的口袋里有一个钱包，一个银色雪茄盒，一本小巧的发音字典和两张马车车票。这位不幸的绅士显然是被从相当高的地方扔下来的。有人怀疑这是比赛不公造成的，当局正在进行彻底调查。

-
1. 出自济慈的《致荷马》一诗。(译者注)
 2. 阿喀琉斯，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参加特洛伊战争的一个半神英雄，希腊联军第一勇士。(译者注)
 3. 出自瓦格纳的大型乐剧《尼伯龙根的指环》。(译者注)

另类国度

I

“Quem^注——你；fugis——在逃跑吗？；ab demens——你这个蠢货，habitarunt di quoque——众神也曾居住；silvas——树林。好了，现在你复述一遍。”

我一直试图使古典文学鲜活起来，这也是我的习惯，因此我把demens翻译成了“蠢货”。但是彼时博蒙特小姐早就不应该把翻译誊记到笔记本上了。福特先生学得好些，他但也绝不应该复述我说过的每一句话：“你在逃跑吗？你已然疯狂了罢！连众神都曾居住在这树林中！”

“没——错，”我用带着学究气的口吻缓缓说道“的确如此，silvas指的是树丛，林地，也泛指乡村。至于demens，这个词显然是由表达‘源自’的de和表达‘意识’的mens两个词素组成的，这句诗的意思就是‘啊，你在逃跑吗？疯愚的家伙啊！照我说，连众神此前都曾息身于这片林中’。”

“但是我之前以为神总是住在天上的。”沃尔特斯夫人插嘴道，这已经是她第二十三次打断授课了。

“不总是这样的。”博蒙特小姐答道。紧接着她表示她要改口说“疯愚的家伙”，不再说“蠢货”两个字。

“我之前一直以为他们是在天上生活的。”

“哦，沃尔特斯夫人，不是的。”女孩重复道，“不是全在天上。”，她随即在书上觅了一处，手指着念出声来：“诸神的生活地点：主神——奥林匹斯山；潘神^注——与其名字^注所隐喻的一样，居住在大多数地方；俄瑞阿得斯^注——山中；塞壬^注，特里同^注和涅瑞伊得斯^注——海里；那伊阿得斯^注——淡水中；萨提尔^注，法翁^注等——森林中。德律阿德^注——树林里。”

“好了，亲爱的，你还真学了不少。那你能说说你从中收获了什么益处吗？”我问道。

“这些知识让我——”博蒙特小姐支吾起来，她对于古代典故的态度十分认真，衷心希望自己能说出收获的益处。

福特先生给了她一个台阶下“古典学当然有帮助，这些典故充满了教育意义，教会了你如何去搪塞或是躲避。”

我只能请求我年轻的朋友不要从典故中找借口，不去学习维吉尔诗歌^注。

“但事实就是这样的，比如说满头长发，性格暴躁的太阳神阿波罗想要给你上一节音乐课，那你只能尽快变成一株月桂树^注，或者‘自然之灵’突然出现，但你又对他没有太大好感，所以你只能化作一株芦苇^注。”

“杰克这是疯了吗？”沃尔特斯夫人问道。

然而博蒙特小姐懂得他话中暗含的典故，我不得不承认这些典故化用得十分巧妙。“那克利萨斯呢^注？”她询问道，“从他手中逃脱的那个人变成了什么呢？”

我赶忙纠正了她在古典神话方面的谬误：“博蒙特小姐，你说的不是克利萨斯，应该是迈达斯^注。他就是能点石成金的那个人，只要一碰你，你就会化为金子，不是你自己变成什么。”

福特接话道：“关于迈达斯，倒是没有什么躲避的办法可言。”

“那是当然。”博蒙特小姐应着。她不过才刚刚开始学习拉丁语，就已经要纠正钦定教授^注了。

福特开始打趣她：“噢，没有办法能躲开迈达斯！那他要是轻轻碰你一下，你就能让他赚个上千倍。因为在他碰你的一瞬间，你就成黄金姑娘了。”

“我才不会被她碰到！”博蒙特小姐叫道，不经意间又失态了。

“他会碰到你的！”福特反击回来。

“他不会碰到我！”博蒙特不甘示弱。

“他会的！”

“他不会！”

“他会的！”

博蒙特抄起她的维吉尔诗集，朝福特的头猛敲了一下。

“伊芙琳！伊芙琳！”沃尔斯特夫人叫道，“你有点忘乎所以了！你连我的问题都忘了！我问你，你从拉丁语中收获了什么？”

“福特先生，你又从拉丁语中收获了什么？”

“因斯基普先生，拉丁语能给我们什么收获呢？”

措手不及间，我就被卷入了这场拉丁语的论战。关于学习拉丁语有益的观点很有说服力，只是一时间想不起来。那个下午阳光正晒，我急需一杯茶，但又不得不履行辅导教师的职责，便只好摘下太阳镜，在镜片上哈了口气，说：“我亲爱的福特先生，这个问题太过分了！”

“杰克学拉丁语当然有用。”沃尔特斯夫人说道。“毕竟杰克要为入学测试做准备，但拉丁语能对伊芙琳有什么用呢？白费力气而已。”

“不，沃尔特斯夫人，”我解释道，用我的眼镜指着这位夫人。“恕我不能苟同。从某种意义上而言，博蒙特小姐刚刚推开我们文明的大门，拉丁语也是她入学考试的科目之一。再说不去寻根溯源，就没办法真正领会现代文明。”

这令人反感的妇人反问道：“但她为何要领会现代文明呢？”

我猛地合上了手中的眼镜腿，还击道“噢，没想到你是这个意思！”

“因斯基普先生，我不是这个意思。请您行行好，告诉我拉丁语的益处

吧。我曾经也遭过这样的罪，朱庇特^注，维纳斯^注，朱诺^注。我也对这些罗马神话中的角色生平一清二楚，说实话其中很多情节并不是那么得

体。”

我克制住自己的语气，解释道：“古典教育并不仅仅局限于古典神话，即便是神话也有其价值，你大可以称其为白日梦般的呓语，但呓语自有其存在的意义。”

“我也有过白日梦。”沃尔特斯夫人回答道，“但是我没蠢到过后还要时时把它挂在嘴边。”

幸好有人及时打断了对我们的对话。一个浑厚阳刚的声音在我们身后说：“珍惜你的梦想！”我们的东道主哈尔考特·沃尔特斯加入了对话。他是沃尔特斯夫人的儿子，博蒙特小姐的未婚夫以及福特的监护人，他更是我的雇主，因此我必须称他为沃尔特斯先生。

"让我们都珍惜自己的梦想吧！我这一整天都在与人争吵，讨价还价。来到这个草坪上，看到大家都在学习拉丁语，如此心情愉悦，如此热情高涨，如此富有田园风情——"

他的话只说了一半便戛然而止，紧接着他凑到博蒙特小姐所坐的椅子旁边，握住她的手。就在这时，博蒙特小姐唱道“啊！你个大蠢货，众神林中生活过！”

“这都是些什么东西？”沃尔特斯先生带着些许不悦说道。

博蒙特小姐却用另外一只手指向了我。

“其实是维吉尔诗集，”我结巴道，“它的通俗译本。”

“哦，我明白了，一本诗集的通俗译本。”他的脸上再次浮现出笑容，说道：“可能正是因为神灵住在树林中，才让树林变得这么可爱吧。我刚刚买下了‘另类国度’树林！”

喜悦化作大声的感叹迸发出来。事实上，这片树林里的山毛榉和赫特福德郡注的山毛榉一样好；另外，沃尔特斯庄园本应该是个规整的圆形，但注这片树林和与它相接的草地割裂了整个庄园的轮廓，所以我们都庆幸沃尔特斯先生能把另类国度买下来。除了福特，他一言不发，在一旁轻抚者头上被博蒙特小姐敲击的部位，轻轻地笑着。

“从我花的钱来看，我敢说每棵树上都住着一位神。但是这次钱不是重点。”沃尔特斯先生嘴上说着，眼睛瞄向博蒙特小姐。

“伊芙琳，你喜欢山毛榉，对吗？”

“我都快忘记它们长什么样子了，是像这样吗？”

她向上伸展双臂，再合十，一时间她看起来俨如一根修长的柱子，她的身体轻摇，身上精致的绿裙随之化为无数碧叶在风中轻颤。

“哦！我的爱人！”她的爱人不禁为此赞叹。

“不对，这明明是银桦树。”福特说道。

“哦，倒也是。那么就像这样。”博蒙特小姐猛地一扯裙子，层层裙摆在她四周铺展开，恰似山毛榉的冠面。

我们都向宅子的方向瞥了一眼，发现没有仆人朝这边看，便齐齐笑了起

来，说她应该去表演杂技。

“啊！我就喜欢这样。”她尖叫着，又模仿了几次山毛榉树。

“我想也是。”沃尔特斯先生说，“我想也是，‘另类国度’树林就是你的。”

“我的——？”她此前从未收到过这样的礼物，一时间没反应过来。

“这桩买卖是以你的名义进行的，签协议的人也会是你。接收这片树林吧，这其中饱含着我对你的爱意，把它当作我俩另外一个订婚戒指。”沃尔特斯先生回答道。

博蒙特小姐继续追问道：“但是它，它真的是我的了？我能在这里想做什么就做什么？”

“当然可以”沃尔特斯先生笑着说。

博蒙特小姐猛冲过去，吻了他一下，紧接着又吻了沃尔斯特夫人。如果我和福特没能及时抬起胳膊招架的话，她会连我俩也亲个遍。骤然间坐拥地产的狂喜冲昏了她的头脑。

“这是我的了！我可以在这散步，在这工作，在这生活。属于我自己的树林！永远属于我自己！”

“总而言之，至少在日后的九十九年里，这片树林都是你的。”

“九十九年？”博蒙特小姐反问道。我不得不遗憾地说，她的声音中隐隐透出一丝失望。

“我亲爱的孩子啊！难道你想活得更久？”沃尔特斯先生问道。

“我估计我没法活那么久。”她回答道，脸上晕起一抹红，“我也不知道。”

“九十九年对于大多数人而言都够长了，这间宅子和你脚下的草坪我都是按九十九年租的，但我依旧视它们为我所有，我觉得我还是挺讲道理的，不是吗？”沃尔特斯先生说道。

“哦，是啊，肯定的。”博蒙特小姐说。

福特有一本最能撩拨人心的笔记本，封面打着“隐私”的标签，里面的标题写着“其实是书”几个大字。此时我看着他正往本上写“永远：实际是九十九年”

沃尔特斯先生好似在自言自语，嘴里嘀咕着：“我的天呐！我的天呐！地价上涨得飞快！简直快得惊人！”

我明白他需要一个像博斯韦尔^①一样的伙伴应和他，于是说“是吗？当真如此？”

“我亲爱的因斯基普先生，你猜十年前我能拿到多么低的价吗？但是我拒绝了，你们猜为什么？”

我们完全猜不出来。

“因为这场交易并不公正，”。当他说出“公正”这样高尚的字眼时，脸颊已经通红一片。“着实不公正。法律上公正，但道义上不公正。他们当时强迫树林的主人签字，但我没有参与，那些自诩体面的家伙就说我鼠目寸光。我说：‘对，我也许真的短视，我是平平无奇的哈尔考特·沃尔特斯，出了城，离开了这片区域便无人知晓。但是在有所耳闻的人心中，我的名字还是有些分量的。我不会在契约上签字的，这事就到此为止了。你大可以说我鼠目寸光，但我决不会签这个字，就说我头脑发热了吧，权当我是昏了头。’”他的脸又红了，福特相信此时他的监护人浑身上下都红了，如果有人在他说高尚话时把他扒个精光，他看起来就会像是煮过的龙虾。福特还就此在他的本子里画了幅画。

“所以之前拥有这片树林的人不再拥有它了？”博蒙特小姐问道，她对沃尔特斯的话倒是挺有兴趣。

“不是！”沃尔特斯夫人随口答道，双手在草丛中摸索她的毛衣针，“当然不是啦，后来树林转到他遗孀名下。”

“有茶了！”沃尔特斯先生叫道。他一跃而起，嘴上说着：“那里有茶，我要去喝上一杯。母亲，来吧。伊芙琳，你也过来。在‘生活’这场战役中捱过艰难的一天可绝非易事，因为生活与战争无异。无论你抱着什么意图，有着什么动机，它的本质都不会改变。只有少部分幸运儿能够通过读书来逃避现实生活，但是我——”。

他的声音渐行渐逝，他伴着两位女士行过光滑的草坪，踏上露台上的石板，那里一名男仆正在排放桌子和小巧的椅子，又放置了一个银制茶壶座。我们可以听到当她们得知购置了另类国度时的惊呼声。

我喜欢福特，这男孩有一股学者气质，同时也是一名绅士——虽然他出于某些原因反感这个词。我看着他的嘴唇卷曲着，隐隐露出年少轻狂的讥讽，不禁觉得有些好笑。他不能理解男仆和实心银制茶壶座的意义何在，

而这又点燃了他的怒火。因为他有梦想，并不纯粹是精神上的梦想，沃尔斯特先生那类人才会抱有这样的梦想。福特的梦想是实实在在，有形有质的，能够带着他去往另一个地球，而非天堂；在那个地球上，没有什么男仆，我猜茶壶座也不是银制的，万事万物都能维持其本真，而不会佯作他物。其间的好处我也不愿说出口，因为即使我说了“呔语也有其价值”，也不过是让老沃尔特斯夫人住嘴的借口。

“继续吧，各位。我们只有学完习才能喝茶。”

他把椅子从露台上挪开，坐着就能眺望草地，其上奔流的小溪和小溪更远处另类国度中耸立的山毛榉丛。接着，他以最令人肃然起敬的态度开始了对维吉尔的《牧歌》的解读。

-
1. 原诗出自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的《牧歌》其二，本诗为拉丁语：Quem fugis, ah demens? Habitarunt di quoque silvas. (啊！你在逃跑吗？你疯狂了罢，就连众神也曾在这树林中生活过！)。(译者注)
 2. 潘神 (Pan)，希腊神话中司掌羊群和牧羊人的神。保佑牧人，猎人和农人。(译者注)
 3. 潘神的名字 (Pan) 有“广泛，常见”的含义 (译者注)
 4. 俄瑞阿得斯 (Oreïades)，希腊神话中掌管山脉和岩洞的宁芙仙女。(译者注)
 5. 塞壬 (Siren)，希腊神话中人面鸟身的海妖，能够以歌声诱惑过路的航海者。(译者注)
 6. 特里同 (Triton)，希腊神话中海神波塞冬之子，上半身为人类，下半身为鱼。(译者注)
 7. 涅瑞伊得斯 (Nereids)，古希腊神话中生活在海中的海之宁芙。(译者注)
 8. 那伊阿得斯 (Naiads)，古希腊神话中专门生活在淡水中的宁芙。(译者注)
 9. 萨提尔 (Satyr)，古希腊神话中类似潘神，半人半羊的精灵，多为酒神和潘神的随从。(译者注)
 10. 法翁 (Faun)，古希腊神话中的潘神在古罗马神话中的对应，同样为半人半羊。(译者注)

11. 德律阿德（Dryades），古希腊神话中守护森林树木的宁芙。（译者注）
12. 维吉尔（Vergil），古罗马诗人，生活在奥古斯都时代，代表作有《牧歌集》（Eclogues）、《农事诗》（Georgics）等。（译者注）
13. 此处化用古希腊神话中的典故：太阳神阿波罗爱上河神的女儿达芙妮，达芙妮不堪其追求而化身成一棵月桂树。（译者注）
14. 此处化用另外一个典故：潘神爱上水之宁芙绪任克斯，绪任克斯在走投无路中，为了躲避潘神的追求，化作了一丛芦苇。（译者注）
15. 克利萨斯（Croesus）古希腊传说中吕底亚王国最后一任君主，极其富有。（译者注）
16. 迈达斯（Midas），古希腊传说中弗里吉亚王国的君主，拥有点石成金的能力。（译者注）
17. 是由英国君主任命或赞助的荣誉头衔，往往授予本国在相关领域做出突出贡献的教授。（译者注）
18. 朱庇特（Jupiter），古罗马神话中的众神之王，与古希腊神话中的宙斯相对应。（译者注）
19. 维纳斯（Venus），古罗马神话中的神祇名，相对于古希腊生活中的爱神与美神阿芙洛蒂忒。（译者注）
20. 朱诺（Juno），古罗马神话中朱庇特的妻子，相当于古希腊神话中的赫拉。（译者注）
21. 赫特福德郡（Hertfordshire），英国英格兰东部的郡。（译者注）
22. 博斯韦尔（James Boswell），苏格兰传记作家，因其与塞缪尔·约翰逊的友谊而知名。（译者注）

II

另类国度中的山毛榉丛与别的山毛榉长得别无二致，我便不再赘言了。一条小溪蜿蜒爬过树林前，如其他小溪一般，溪上小桥的位置并不恰当，迫使行人要么走一英里，要么趟水过河。博蒙特小姐建议我们趟水。

沃尔特斯先生在开始时欢呼雀跃地答应了下来。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似乎有些后悔。

“多有趣啊！太有意思了！我们要涉水步入你的国度了。但是，但是茶具应该怎么办呢？”

“你可以背着茶具啊。”

“什么，好吧！我倒是能背。我的仆人也背。”

“哈尔考特，这里可没有仆人。这是我的野餐，我的树木。一切都由我来做主。我还没告诉你呢：我连食物都准备好了。我和福特先生去了趟村里。”

“去了村里？”

“是的，我们买了饼干、桔子和还有半磅茶叶，这样吃喝的东西就齐全了。福特先生已经把东西都搬过来了。他还会背着它们过河。我要你借给我一些茶具，不需要最好的。我会小心使用的。就这样。”

“我亲爱的人儿……”

“伊芙林，”沃尔特斯太太说，“你俩买茶叶花了多少钱？”

“半磅茶叶，花了十便士。”

沃尔特斯夫人一言不发，满脸阴郁。

“妈妈！”沃尔特斯先生喊道。“怎么能这样，我忘了！我们怎么能让母亲趟水呢？”

“哦，沃尔特斯夫人，我们可以背你过去。”

“先谢过了，我最亲爱的孩子。我知道你能做到。”

“唉呀！唉！伊芙琳，母亲在笑我们呢。她宁死也不会让人背的。唉！这是我的姐妹们，这位是奥斯古德夫人，她的女佣又冷漠又惹人生厌。还是算了吧，我们绕弯上桥吧。”

“但我们中的一些人——”福特突然开口。他的监护人赶忙朝他使了个眼色，止住了话头。

所以我们一行八人绕远上桥过河。博蒙特小姐充当我们的领队。她那时趣味十足，至少我当时是这么想的，但事后我回想她说的话时，发觉并无玩味之处。无非都是：“单列纵队！假装你在教堂，不许说话。福特先生，

把脚趾伸出来。哈尔考特，去桥上给娜伊阿德^注撒一撮茶叶。她害头痛病。她头痛已经有一千九百年了。”她嘴里冒出的话都很愚蠢。我想不出当时我为什么喜欢它。

当我们步入树林时，她说：“因斯基普先生，领唱一首歌吧，我们都跟着你唱，唱那首‘你个大蠢货，众神林中生活过’。”我清了清嗓子，不情不愿地唱出声来，大家就像是重复主祷文一样一遍遍地唱着这句话。博蒙特小姐自有其魅力。对于哈尔考特把她这个一穷二白，出身卑微，举目无亲的丫头从“爱尔兰”这种地方捞出来，还要娶她为妻这件事，我是丝毫不奇怪的。哈尔考特是个勇敢的人，他对此也是心知肚明。博蒙特小姐不能给他带来任何东西；但是他自己就能负担得起所有开销，他的精神积累和物质财富都丰厚得不可胜数。“假以时日，”我听见他告诉他的母亲，“伊芙琳会奉上千百倍的回报。”博蒙特小姐的确有迷人之处。如果我能像哈尔考特一样，我也会非常喜欢她的。

“别唱了！”她叫道。我们进了树林。“欢迎诸位。”我们向她鞠了一躬。福特一路上都没笑，此时直挺挺地鞠了一躬，几乎碰到了地面。“现在，请各位落座吧！沃尔特斯夫人，您介意坐那边吗？靠着那棵绿色树干的树坐，这样很衬你的衣服。”

“好的，亲爱的，我就这么坐吧。”沃尔特斯夫人说。

“安娜，去那边坐。因斯基普先生，请挨着她坐。然后是露丝和奥斯古德太太。哦，哈尔考特，务必往前坐一点，这样你就能把宅子给挡住了，那间宅子我真是一眼都不想看。”

“我才不呢！”她的爱人笑着说：“我也想靠着树坐。”

“博蒙特小姐，”福特问道，“我应该坐在哪儿？”他站得笔直，像个士兵。

“哦，看看沃尔特斯一家人！”她喊道，“中间夹着个小福特！”^注随着她

文化程度的提高，她现在已经可以理解双关语了。

“博蒙特小姐，我能站着吗？就让我站着帮你挡住宅子吧，好吗？”福特追问道。

“坐下！杰克，你太孩子气了！”他的监护人厉声训斥，他本无需如此粗野的。“我说坐下！”

“他愿意的话就站着呗。”博蒙特小姐说。“福特先生，把你的软帽向后拉拉，这样它看着像一个光环。现在你把烟囱冒的烟也挡住了，如此一来你看起来也很英俊。”

“伊芙琳！伊芙琳！你对这个男孩太严厉了。你会把他折腾坏的。他就是一个书呆子，一点都不壮实。快让他坐下来。”

“你不强壮吗？”博蒙特小姐问道。

“我强壮得很！”他高声回答道。这倒是事实。福特本不应该这么强壮的，虽然事实恰恰相反。他即没有举过哑铃也没在学校里打过橄榄球。但还是长了一身肌肉。福特觉得自己是在读平达尔^①的著作时壮起来的。

“如果你愿意的话，自然也可以站着。”

“伊芙琳！伊芙琳！你这个幼稚，自私的姑娘！如果可怜的杰克累了，我就替他站着。你怎么不想看看房子呢？嗯？”沃尔特斯先生抢着说。

沃尔特斯夫人和沃尔特斯小姐不安地动了动。他们看见哈尔考特似乎有些不悦。但轮不到她们开口询问。理应由伊芙琳来消除她未婚夫的不快。想到这儿，她们瞥了她一眼。

沃尔特斯继续追问道：“诶，你为什么不想看看你未来的家呢？我可要说，这套宅子在这个角度看真是美轮美奂，虽然实际上是由我设计的。我尤其喜欢那山墙。小姐！回答我！”

这件事上我和博蒙特小姐有同感。那便是，自制的山墙通常都很糟糕。哈尔考特设计的这个也毫不例外，看起来就像房子上鼓起了个脓包，好端端的房子顿时丑得像个茅草屋。但是她又会如何作答呢？

她一言不发。

“嗯？”

就好像哈尔考特没说过话一样。她一如既往地满心欢喜，笑容满面，美丽动人，只不过依旧一言不发。她尚未意识到这个问题亟需答案。

我们这些旁观者都感觉气氛凝重得难以忍受了。我不得不小心地岔开话

题，说着这里的景色让我想起了维爱^注附近的小山村。事实上它才没让我向想起维爱，我都未曾踏足过那个地方，又谈何回想。但由于个性使然，我总会将古典学的内容与现实相联系。总之，我挽救了局面。

博蒙特小姐转瞬间变得理性而严肃。她问我维爱所处的年代。我恰当地回答了她。

“我真是喜欢古典文学，”她跟我们说道。“它们实在太真实了。就是原原本本地记载事物。

“是——的，”我说。“但是古典文学既包括诗歌，也包括散文。它们不仅仅是事实的记录。”

“原原本本地记载事物。”博蒙特小姐笑着说，自得其乐于这个愚蠢的定义。

哈尔考特恢复了常态。“非常中肯的评价，”他说。“这就是我对古代世界的感受。古典文学对我们帮助不大。不过是那个时代的记录而已。”

“你什么意思？”伊芙琳问道。

“我的意思是，虽然在因普斯基先生面前谈这个有些冒昧，但我想说的是经典不是一切。我们从中受益颇多；我个人是最不愿贬低其价值的了；我在学校里也学习过古典学。它们既优雅又美丽。但并不意味着一切。在它们诞生的那个年代，人们还不能真切地感受事物呢。”他现在浑身通红。“因此，古典艺术的冷静态度就，就缺了点什么。再后来，像是但丁，和，和拉斐尔的圣母像，还有门德尔松的一些谱子……“他的声音渐渐地消失。我们坐在一旁，眼睛看着地面，不敢看向博蒙特小姐。她也缺少一些东西，这是一个公开的秘密。她的灵魂还未得以发展。

沃尔特斯夫人打破了当下的沉默，她嘟囔着她都饿昏了。

年轻的女主人一跃而起。所有的事她都要亲力亲为，因为这是她的聚会。她打开篮子，从袋子里取出饼干和桔子，又煮了茶，给我们每个人斟上，这茶真是难喝。但是我们谈笑风生，分外轻快，与户外的空气十分相宜。甚至连沃尔特斯女士都笑得直咳嗽。在我们一旁，福特安静地站着，显露出一派骑士风度。他喝茶时小心翼翼，惟恐破坏了他的形象。他的监护人

素来喜欢打趣，这时便取笑他，又轻搔他的脚踝和小腿。

“嗯，这也太好了！”博蒙特小姐说着。“我可是高兴得很呢。”

“伊芙琳，你的树木啊！”女士们说。

“这些树永远都是她的！”沃尔特斯先生喊道。“如果只是租九十九年的话，就没法让人满意，我俩的感情也不能持久。我重开了谈判，把这片树林永远地买了下来，这下这片林子永远都是她的了。这下总行了吧，别再大惊小怪的了。”

“我必须说点什么！”她高声叫道。“一切都太完美了！一年前我还不认识你们大多数人呢，如今每个人都那么可亲。哦，这种感觉太美妙了，现在还有一个树林，真正属于我的树林，永远属于我的树林！大家还能来这与我喝茶！亲爱的哈尔考特先生，亲爱的各位。只有那幢宅子煞风景，但我们有福特先生挡住它。”

“哈哈！”沃尔特斯先生笑了，紧接着把手环绕在福特的脚踝上。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是福特惊叫着倒在地上。对于旁观者而言，这惊叫充满了愤怒与疼痛。我们这些心知肚明的旁观者不受控制地爆笑起来。

“他摔倒了，他摔倒了！”他们二人嬉笑打闹，尘土树叶随之升腾。

“别伤了我的树！”博蒙特小姐叫道。

福特又尖声叫了一声。沃尔特斯先生这才放了手。“我赢了！”他喊道。“伊芙琳！随我去看看我家的祖屋吧！”但博蒙特小姐如穿花蝴蝶般漫步进树林深处，走远了。

我们把茶具包装好后各自分开。福特和女士们一起走。我很荣幸能和沃尔特斯先生一同漫步。

“诶！古典文学课怎么样？”他一贯是以”诶“来开头的。

“相当不错。”我答道。

“博蒙特小姐显示出了任何能力吗？”

“我敢说她的确有能力。无论如何，她有热情。”

“你不觉得这只是孩子的一时兴起吗？英斯基普先生，我跟你说实话。博蒙特小姐在很多方面都不过是个孩子，她什么都要学，她自己也这么说。

她的新生活和之前的是那么不一样，一切都太过陌生了。她必须要融入我们所有的习惯，理解我们所有的思想。”

我明白他的意思，但我也不蠢，便答道：“那么，还有比从经典入手更好的入门方式吗？”

“的确如此，说得不错。”沃尔特斯先生回答道。博蒙特小姐的声音远远地传了过来。她在数山毛榉树。“我只有一个问题：她应该怎么处理拉丁语和希腊语？她能有所成就吗？她能吗？这又不要她必须谋个教职养家糊口。”

“这倒是事实。”他可能在我的脸上抓到了一闪而逝的犹豫。

“不然，好在她所学尚浅，我当然赞同你的观点，她对文学有热情。但难道不应该把她的热情转移到英国文学上吗？她甚至连丁尼生的作品^①都不懂。我昨晚在暖房，为她读了亚瑟王和王妃桂妮薇儿会面的精彩一幕^②。希腊语和拉丁语当然很好，但我有时觉得我们应该循序渐进。”

“你觉得，”我说，“你觉得对于博蒙特小姐而言，古典学不亚于一种奢侈。”

“奢侈，因斯基普先生，这个词倒是贴切得紧。奢侈，灵光一现。古典学对杰克·福特而言倒是不错。再者说来，她拖杰克后腿了吧？她的知识肯定十分粗浅。”

我答道：“嗯，她的知识的确是十分粗浅，我必须承认，给他俩同时上课挺有挑战。杰克总归学得不错，而博蒙特小姐她虽然勤奋热情，但--”

“所以我一直感觉。这对杰克不太公平，对吧？”

“嗯，我得承认——”

“的确这样，我本不该这么安排的。这事必须结束。当然啦，因斯基普先生，撤走一个学生应该不是什么难事吧。”

“沃尔特斯先生，其实我们的课程已经接近尾声了。”

博蒙特小姐出现在我们面前。“哈尔考特，这一共有七十八棵树。我一棵棵数出来的。”

他朝她笑了笑。我忘了说，他高大英俊，下巴结实，棕色的眼睛神采奕

奕，高高的前额毫无白发。沃尔特斯先生的照片总是最夺目的那个。

“七十八棵树？”沃尔特斯先生问道。

“七十八棵。”博蒙特小姐回答道。

“你高兴吗？”

“哦，哈尔考特！”

我开始收拾茶具。他俩看得见我，也听得到我。如果他俩不走远些的话，那就是他们自己的问题。

“我想架座桥，”他说。“一架乡村风格的桥，就建在谷底。可能再从宅子那边铺条柏油路，一路穿过草坪延伸过来，这样无论什么天气，我们散步的时候，鞋子都是干爽的了。男孩子们会来到树林里，看看这些名字的首字母，这就是他们干的好事。我想用篱笆把树林围起来，这样除了我们没人进得来——”

“哈尔考特！”

“就是简单的篱笆，”他继续说，“用来围我的花园和田地的那种。然后在森林的另一边，就是远离宅子那边，建一扇大门，只配两把钥匙，一把归你，一把归我。我还会把沥青路——”

“但是哈尔考特——”

“但是伊芙琳！”

“我——我——”

“你——你——你什么？”

“我不想要一个柏油路。”

“不想要？也许你是对的。应该是煤渣路。对了，石子路也不赖。”

“但是哈尔考特，我干脆就不想铺小路。我，我也付不起。”

他发出胜利的大笑声。“亲爱的！你在烦心这个吗？这条路是我送给你的礼物的一部分。”

“树林才是你的礼物，”博蒙特小姐说，“你知道吗？我不喜欢小路。我宁愿

日后的每天，都维持着今天来时的原状。我也不想要桥，更不要篱笆。我不介意孩子们和他们的名字缩写。他们和姑娘们总是来另类国度，把他们的名字一起刻在树皮上。这就是第四次询问^⑨。我不想让这一切戛然而止。”

“哎呀！”顺着他手指的方向，一棵树上刻着个大大的一箭穿心图案。“啊！啊！”他叫着。我怀疑他就是在争取时间，好想出对策。

“他们刻了他们的名字就走了，当他们第一个孩子出生时，他们就会再来，加深这个刻痕。此后每个孩子诞生时都是如此。这样，你就明白了：深深刻入树木中的名字都代表着子嗣绵延的夫妻，而那些即将消失的刻痕源自无缘携手的男孩和女孩。”博蒙特小姐说道。

“你太了不起了！我在这里住了一辈子，从来没听说过如此轶事。赫特福德郡的民间传说！我要告诉领班神父，他一准会很高兴的——”

“哈尔考特，我不想制止这种事。”

“我亲爱的姑娘，乡民们会找到其他的树的！另类国度里没有什么稀奇玩意。”

“但是——”

“另类国度将属于我们。只属于我们两个人。能刻上的只有我俩的姓名首字母。”他的声音变成耳语。

“我不想把它围起来。”她把脸扭向了我；我看到那张脸写满了困惑惶恐。“我讨厌篱笆，桥梁，还有所有的道路。这是我的树林。求你了，你都把树林给我了。”

“对啊，当然了！”他回答道，以此来安慰她。但我看得出他自己就很生气。“当然。但是，啊哈！伊芙琳，这片草地就是我的；我有权在这里立篱笆，就在你的树林和我的草地之间！”

“哦，如果你乐意的话，就把我关在外面吧！想关多远就关多远！再也别让我进去了。哦，哈尔考特，永远别。我注定会在外面，注定在任何人都找不到我的地方。年复一年，爱人们的名字缩写不断加深，这是唯一值得去触碰的东西；最后它们合二为一，但在这之前已经有人触碰过了。”博蒙特小姐接着说。

“我们的首字母！”他喃喃地说，抓住了他能明白又对他有用的词。“让我们

现在就把名字刻上吧。你和我的名字。如果你喜欢的话，就再刻上个一箭穿心。H·W——E·B。”

“H·W和E·B。”她随之复述。

他取出他的小折刀，拉着她找了棵没有刻痕的树。“E·B.，也意味着永远的祝福^①。我的！我的！我的避世港湾！我的纯洁殿堂。哦，这是灵魂上的欣喜，你暂时无法领会，但你终将领会！哦，天堂中的隐居地。年复一年，唯有彼此。年复一年，心心相印。E·B即是永恒的幸福！”

他伸出手，刻上他俩名字的首字母。当他这样做时，她似乎大梦初醒。“哈尔考特！”她惊叫道，“哈尔考特！那是什么？你食指和拇指间的红色东西是什么？”

-
1. 娜伊阿德（Naiad）：古希腊传说中的水泽仙女。（译者注）
 2. 沃尔特斯（Worters）与英语中表达水域，河流的waters音近；福特（Ford）既为英语姓氏，也指水中的浅滩。此处博蒙特小姐在用两个姓氏玩双关语。（译者注）
 3. 平达尔（Pindar）古希腊诗人。（译者注）
 4. 维爱（Veii），古伊特拉斯坎城市，原址现坐落于罗马西北，曾经极其繁华。（译者注）
 5. 丁尼生（Alfred Tennyson），英国维多利亚时代著名诗人。（译者注）
 6. 亚瑟王（King Arthur），传说中古不列颠的国王，圆桌骑士的首领。桂妮薇儿（Guinevere）是其王妃。（译者注）
 7. 第四次询问：英国某些地区，新人结婚时要在当地所属教区的教堂被询问三次，而后才可缔结婚约。此处指在树上刻下姓名是婚礼的延续。（译者注）
 8. E·B, Eternal Bless（永恒祝福）的缩写。（译者注）

III

哦，我的女神啊！哦，诸位神灵在上！真是乱成一团了。沃尔特斯先生读了福特的笔记。

“这是我自己的错，”福特说。“我应该贴上‘私人物品’的标签。他怎么知道他不应该翻开看的呢？”

“我亲爱的孩子，与此无关。标签脱落了，这就是沃尔特斯先生打开笔记的原因。他之前并不知道这本子是私人物品。看吧，标签不见了。”我解释道。

“是被蓄意刮掉的。”福特语气阴郁，瞥了一眼他的脚踝。

我佯作不解。“重点是，沃尔特斯先生将就此事考虑二十四个小时，若你听我一言，便应及时向沃尔特斯先生道歉。”

“我若不呢？”

“你对自己的境况一清二楚。加之你年纪尚轻，不谙世事，身无长物。依我看，你的身家性命全都仰仗沃尔特斯先生了，但你却嘲笑了他。他素来不喜欢被人嘲笑的。在我看来，你要做什么，是显而易见的。”

“道歉？”

“当然。”

“否则？”

“离开。”

他坐在石阶上，头深深地埋在双膝中。博蒙特小姐在下面的草坪上漫不经心地打着槌球^①。她的爱人也在草地上监督着沥青小路的施工进度。因为有路要铺，有桥要建，还要把整片树林用篱笆围起来，博蒙特小姐明白自己的反对是多么得不可理喻。一天晚上，她在客厅里主动表示可以让哈考特做自己喜欢的事。

“那树林看起来更近了。”福特说。

“里面的篱笆没了，自然显得近了。但是我亲爱的孩子，你必须解决你要

做的事情。”

“他看了多少？”

“他其实不过是打开扫了一眼，但从你给我透露的部分来看，扫一眼就够了。”

“他翻到诗歌了吗？”福特追问道。

“诗歌？”

“他说到诗歌了吗？”

“没，与他有关？”

“不是关于他的。”

“那么，如果他看到也没有关系。”

“有时被提及是一种恭维。”福特抬起头来，看着我说。这句话有一种凛冽的香味，有如美酒入喉后口中萦绕的余香。它尝起来不像男孩能说出的话。看到我的学生几近自毁前途，我不免感到遗憾，便再一次告诉他最好去道歉。

“我不是说沃尔特斯先生要求道歉，眼下我不愿触及这个方面。问题是，如果你不道歉，你还有什么去处？”

“投靠我住在佩克汉姆的姑妈。”

我指着外面悦目怡人的景观，牛和挽车马信步在草坪上，一旁还有懂礼貌的家丁。沃尔特斯先生站在正中，仿佛太阳一般向四周辐射能量和财富。“亲爱的福特，何必逞强！道歉吧。”

不幸的是，我的声音稍稍抬高了些，草坪上的博蒙特小姐听到了。

“道歉？”她叫道。“怎么了？”她对游戏失了兴趣，迈上楼梯，一路拖着槌球棒向我们走来。步子踏得无精打采。她终于变得温和了。

“到屋里来！”我低声说。“先别说了。”

“没这个必要！”福特拒绝了。

“这是怎么了？”她与福特并肩站在台阶上，嘴上问着。

福特抬眼望着博蒙特小姐，欲言又止。我猛然间明白了！我知道他的诗是什么性质，什么题材了。我现在不再要求他去道歉了。他越早被逐出此地越好。

福特不顾我阻拦，坚持告诉了她笔记本的情况。博蒙特小姐听完开口便是：“噢，一定要让我看看那个本子！”她丝毫没有“得体感”。她又说：“你们俩怎么看起来这么伤心？”

“我们正在等待沃尔特斯先生的决定。”我说。

“因斯基普先生！胡说些什么呢！你以为哈尔考特会生气吗？”

“他当然生气了，而且气得有理有据。”

“为什么？”

“福特取笑他了。”

“那又怎么了？”她的声音第一次里充满了愤怒，“你是说他会惩罚取笑他的人吗？为什么，有什么其他的原因，我们究竟为了什么在这儿呢？又不是为了互相嘲笑才来的！我整天嘲笑别人，笑福特先生，笑你，也笑哈尔考特。哦，你看错了他！他不会——不可能因为别人笑他而生气的。”

“我不是善意地取笑他，”福特说，“他没法完全原谅我。”

“你这个傻孩子。”她嘲笑他，“你不了解哈尔考特。他在所有事上都大度得很。如果你向他道歉的话，他反倒会大发雷霆的。因斯基普先生，不是这样吗？”

“我想他完全有权利要求道歉。”

“是吗？什么是‘权利’？你用的生词太多了。又是‘权利’，又是‘道歉’还有‘社会’和‘地位’什么的，我听不懂。总之，我们存在的意义是什么？”

她的话语中充斥着颤抖的光与影，上一秒尚毫无意义，下一秒便问人类因何在此。我没获得道德科学的学位，自然无以作答。

“我至少知道一件事，那便是哈尔考特没你俩那么蠢。他超凡脱俗，不在乎什么‘权利’还是‘道歉’。他知道所有的笑声都是美好的，美好的东西还包括金钱和灵魂之类。”

灵魂之类！我怀疑远在草坪上的哈尔考特听了这话会不会中风发作。

“啊，你们的生活真是糟透了！”她继续说：“如果你们都揪着‘冒犯’和‘道歉’不放！而且英国四千万人口个个都很敏感。如果这是真事，你们还能笑出来吗？想象一下吧！”。她自己倒是笑了起来，“看看哈尔考特，他可比你们想得通透。他也不是那种小气的人。福特先生！他不是那种小气的人。你们的眼睛出了什么毛病？”

福特又把头抵在膝盖上，我们也看不见他的眼睛了。博蒙特声音平静地告诉我，她觉得福特哭了。接着她用木槌轻拍了他的头发，说：“哭宝宝！哭宝宝哭不停！无缘无故哭不停！”转身笑着奔下台阶。“好吧！”她在草坪上大喊。“告诉哭宝宝别哭了。我要跟哈尔考特谈谈！”

我们看着她离去，不发一言。福特其实没哭。他只是双目圆睁，眼里火花四溅。他把自己知道的脏话骂了个遍，突然起身走进屋里。我揣测他不忍看到她幻灭的一幕。我没有这般柔情，反倒是饶有兴趣地看着博蒙特小姐向着自己的主人走去。

她自信满满地穿过草地，沿途工人纷纷向她举帽敬礼，她一一点头致意回去。她的疲倦一扫而光，随之而去的还有她“拿腔作调”的姿态。她此时又变成了最初被哈尔考特带出爱尔兰时那个未经雕琢，不谙世事的样子；极度美丽，极其可笑，极为可悲——前提是你心怀悲悯。

我看着他们相遇，很快她就紧紧搂住他的胳膊。他打着手势向她解释着桥梁的建造。她连着两次打断了他，他不得不从头再解释一遍。然后她再一次插话，紧接着剧情变得更甚于一出话剧。远远地，两个人的身影分开，汇聚，再分开。她指手画脚，他自负冷静。她恳求，她争论，她还试图讽刺，如果这讽刺能传到半英里之外的话。为了佐证她孩子气的想法，她后退了两步。扑通一声！她就在小溪里挣扎了。

这便是这场喜剧的落幕^①。哈尔考特把她从水中救了出来，而工人在一旁像合唱团一般挤成一团叽叽喳喳。她膝盖以下都湿透了，脚踝上沾满了泥。她就这样被沃尔特斯先生领着像我这个方向走来，我开始听到他们对话中的只言片语：“流感——湿了一点——和身体比起来衣服算不了什么——祈祷，亲爱的，别担心——是啊，真是吓了一跳！——床！床！你一定要去床上休息！答应我好吗？真是个好女孩。赶紧上楼睡觉。”

他们在草地上分开了，她顺从地走上台阶。她的脸上写满了恐惧和困惑。

“所以你把自己弄湿了，博蒙特小姐！”

“弄湿了？哦，是的。但是，因普斯基先生，我不明白，我失败了。”

我摆出惊讶的神情。

“福特先生要走了，马上就得走。我失败了。”

“我很遗憾。”

“我和哈尔考特没谈成。他生气了，不肯笑了。他不肯让我做想做的事。首当其冲的就是拉丁语和希腊语，我想了解诸神和英雄，可他不让；之后我不想把另类王国用栅栏围起来，不想建桥，更不想修路，但是看看现在正在做什么！我又求他，其实福特先生没做什么，不该受责罚，但福特还是要永远离开这里。”。

“待人无礼可不算没做什么，博蒙特小姐。”我为了能讨好哈尔考特，不得不这么说。

“无礼什么都不是！”她叫道，“根本就没这回事。这是假的，和什么‘索赔’‘地位’还有‘权利’一个样。这是伟大梦想的一部分。”博蒙特小姐如此回答。

“什么是伟大的梦想？”我尽量克制住笑意问道。

“告诉福特先生——哈尔考特来了；我必须上床去。代我向福特先生问好，并告诉他‘猜猜看’。我怕是再也见不到他了，我受不了。告诉他猜猜。我不该叫他哭宝宝的。他哭的时候并不像个小宝宝。他哭得像个大人，现在我也长大了。”。

我认为我应当把这个谈话复述给我的雇主听。

-
1. 槌球，一种起源于英国的室外球类游戏，玩法为在平地或草坪上用木槌击球，使球穿过铁环门。（译者注）
 2. 原文为法语。（译者注）

IV

桥建成了，篱笆围好了，刚铺就的沥青路像是一条丝带，将宅子的大门和另类国度紧紧地栓在了一起。另类国度中的七十八棵树看起来更近了。自打福特离开，树枝每个夜里都在连绵的风中叹息；每天早上都会发现山毛榉叶被风卷到房子四周。博蒙特小姐不愿出门，这可让很多女士松了一口气。哈尔考特之前吩咐了，她出去时必须有人陪伴，但没人想让外面肆虐的狂风扯烂她们的裙裳。她闷在屋里，不再看书，不再谈笑，不再身着绿装，转而用棕色衣服把自己裹得严实。

一日，哈尔考特瞥了屋子一眼，并没有看见博蒙特小姐，便长出了一口气，如释重负地说：“好了。篱笆完成了。”

“真的吗？”她问道。

“你在这儿呐，你这安静的小老鼠？我是说，这帮英国工人个个都和大爷一样，好不容易屈尊做完了他们的工作，把我们同这个世界隔离开。我，说到底我还是那个淘气又专横的暴君，违背了你的意志。我没在树林的那边修门。你能原谅我吗？”哈尔考特问道。

“无论什么，哈尔考特，能取悦你的定将让我欣喜。”博蒙特小姐回答道。

在场的女士都微笑着彼此对视。他说：“那就好。等到风一停，我们就去你的树林里踏青，并且正式地占有它，因为上一次可不算。”

“当然了，上一次的可不能作数。”博蒙特小姐附和道。

“伊芙琳说，这风永不会停歇。”沃尔特斯夫人说道。“我可不懂她是怎么知道的。”

“只要我在家里，它就永远不会停。”博蒙特小姐解释道。

“真的吗？”他快活地问。“那现在就出来吧，和我一起让风停下来。”

他们在阳台上转了几圈。风停了一会儿，但在午饭时刮得更烈了。我们吃饭时，风顺着烟囱呼啸着冲向我们。另类王国的树林如同汹涌海浪拍击出的细碎泡沫，枝条叶片四下横飞，一根颇大的树杈被风卷到平坦的柏油路面上，又滑着之字形的轨迹飞过小桥，飘上草地，径直穿过我们的草坪。（我冒昧地说“我们的”是因为我依旧以哈尔考特秘书的身份留在宅子

里。)多亏有石阶阻拦，不然餐厅玻璃怕是会被这树杈击碎。博蒙特小姐跳起来，手里还攥着餐巾便跑了出去，碰触这根大树杈。

“哦，伊芙琳----”女士们叫着。

“随她去吧，”沃尔特斯先生大度地说道。“这事可当真不寻常，真是不寻常。我们可要记得告诉副主教这件事。”

“哈尔考特，”她叫道，这时她的脸颊终于恢复了一丝往日的气色，“我们吃完午饭可否去树林呢？只有你和我去。”

沃尔特斯先生沉吟一下，旋即说道：

“当然可以，看你的意思。”

他把问题抛给我：“因普斯基，你怎么想？”

我明白他的意思，于是大声附和道：“哦，那就去吧！虽然我和大家一样讨厌外面的风。”

“非常好。妈妈，安娜，鲁思，奥斯古德太太，我们都去。”哈尔考特这般答道。

我们也确实去了，每个人都心有戚戚，但上帝这次破例显示了他的仁慈。我们刚出门狂风便平息了，随之而来的是异常的平静。毕竟，博蒙特小姐堪称天气预言家。她的精神每分每秒都在好转。她带领着我们沿着沥青路向树林行进，不时转过身与她的爱人聊些亲切有趣的轶事。我由衷佩服她这一点，我向来钦佩那些能够审时度势的人。

“伊芙琳，过来！”哈尔考特说。

“你自己到这儿来。”

“吻我一下。”

“那就来吧。”

他追她，她又跑开。一旁，我们的笑声悦耳动听。

“哦，我真高兴！”她叫着。“我觉得我什么都不缺了。哦，天哪，这几天在屋里可真是难熬！哦，我太高兴了！”她换下了棕色的衣裙，身披之前飘逸的绿色裙装，她开始在空旷的草地上跳裙子舞，整片草地在阳光的照耀

下熠熠生辉。这景象极美，沃尔特斯先生并没有阻止她，可能因为她恢复了精神而高兴，虽然她没注意自己的言辞。她的双脚几乎不动，身躯摇摆出曼妙的节奏，裙子围着她柔柔地舒展开，我们都快乐得不得了。另类国度中一只鸟儿引吭高歌，她亦随着鸟儿的歌声起舞，河水收敛了波浪悄悄地注视她（你大可以这么想），风蜷缩在洞穴中看得出了神，大片云朵凝滞在天空上也看得入迷。她在舞蹈中离我们的社会和生活越来越远，回溯到几百年前，那时房子栅栏分崩离析，大地在阳光照耀下一望无垠。树叶缀成了她的裙裾衣裳，枝杈化作她四肢虬劲的力量，她的喉咙成为蓬勃伸展的树枝，向清晨朝阳致意，因雨水沾润发光。叶子拂动。她的喉咙被树叶所遮掩，恰似被她的头发掩盖。叶子又动了，成了我们的叶子，一如她的喉咙成为我们的喉咙，她分开纠缠的发丝，朝我们叫道：“哦！哈尔考特！我从来没有这么高兴过。我拥有世界上所有的一切。”

然而哈尔考特沉迷于爱的狂喜中无法自拔，忘记了拉斐尔的那几副圣母像，我想还忘记了他自己的灵魂。他扑过去想要拥抱她，口中喊着“伊芙琳！永恒幸福！永远属于我！属于我！”她猛跳了起来，口中唱道：“噢，福特！虽有沃尔特斯重重阻隔，我依旧穿过你步入我的国！^注噢，福特，我若身为女人，你便是吾爱。你有树枝可遮阳，我自铭记永不忘。”她唱着歌穿过小溪。

究竟是什么让哈尔考特如此兴致高涨地跟着她，我不得而知。这不过是一场嬉戏，这片树林依旧是他的领地，四周还围上了栅栏，他终究会追到博蒙特小姐。但是当他绕着桥狂奔过去时，那架势好似他们的爱情已然濒临破碎。他拼尽全力奔上小丘，追逐着她的身影。她跑得很快，但结果早已注定，我们只需猜测他会在树林里面还是外面捉到她。他一寸又一寸地缩短距离；现在他俩都消失在了重重树影中；他差点抓住了她，然而机会稍纵即逝；她倏尔在树林里不见，他步步紧跟。

“哈尔考特兴致挺高的嘛。”奥斯古德太太，安娜和鲁思夫人都这么说。

“伊芙琳！”我们听见他在林中叫喊。

我们走上了柏油路。

“伊芙琳！伊芙琳！”

“他显然还没找到她。”几个人在旁评论道。

“伊芙琳，你在哪儿？”

“博蒙特小姐必定藏得相当巧妙。”她们又说。

“这边，”哈尔考特现出身形，叫道，“你们见到伊芙琳了吗？”

我们回答道：“哦，没有，她肯定还在树林里。”

哈尔考特回答道：“我也是这么想的。”

他又命令我们道：“伊芙琳肯定是在绕着一棵树跑。你们走这条路，我走这条。我们很快就会找到她。”

我们在搜寻之初满心愉悦，始终感觉博蒙特小姐近在咫尺，她那精致的四肢仿佛就隐藏在树干之后，发丝和多褶的裙裳与那些树叶一同颤抖。她就在我们身旁，在我们头上；她踏在紫棕色土地上的脚印依稀可辨，她的胸脯，她的脖颈，无处不在，却又无处可寻。欢乐化为烦躁，烦躁又升腾为愤怒与恐惧。显然，博蒙特小姐消失了。“伊芙琳！伊芙琳”我们一遍又一遍地叫着，“哦，好了，你玩得有些过火了。”

之后狂风大作，平静之后的风来势更烈，我们被风暴赶回了屋里。我们都说：“她现在无论如何都要回来了。”但她没有出现。骤雨冲刷在干燥的草坪上嘶嘶作响，升腾起一股股烟雾，震颤的树叶也在雨滴的冲击下不断发出击掌声。闪电接踵而至。女士们尖叫着，另类国度恍惚间在电闪雷鸣中狂暴地拍着手，嘶声狂笑。怕是连副主教都没经历过这样的风暴。哈尔考特刚种下的幼苗全军覆没，他亲手设计的山墙所覆的瓦片也四散纷飞。他一脸煞白，神情憔悴地朝我走过来，说道：“因斯基普，我能相信你吗？”

“你当然可以相信我。”

“我早就怀疑了；她和福特私奔了。”

“可是怎么能----”我猛喘出口气。

“马车准备好了，我们上车说。”他顶着雨喊道：“篱笆上没修大门，这我知道。但梯子呢？她趁我乱转时翻过篱笆，他----”

“但你当时就不远，她没有时间逃走。”我质疑道。

“她有的是时间，”他咬牙切齿地说，“别忘了她是个狡诈的女人。我找到她时，她比野蛮人好不到哪去，我让她受训，让她念书。但如今我要毁了他们俩。我说到做到；从灵魂到肉体，我要把他俩打个粉碎。”

现在没人能打到福特。这事是不可能的。但我担心的是博蒙特小姐。

我们没赶上火车。年轻的情侣们，有几对情侣已经搭火车走了。我们听说

伦敦有更多的年轻情侣，仿佛全世界都在讥笑丢了爱人的哈尔考特。绝望中，我们寻到了福特现在所居的脏乱城郊。我们拨开肮脏的女仆和受惊的姑妈，冲上楼，想抓福特个现行。他坐在桌旁，读着索福克勒斯^①的《俄狄浦斯在科罗诺斯》^②。

“别瞒我了！”哈尔考特喊道，“我知道，博蒙特小姐和你一起呢！”

“我没这福气。”福特说。

沃尔特斯气得舌头打结：“因斯基普，你听到了吧？‘没这福气’！把证据给他摆出来，我说不出口。”

所以我引用了她的歌。“噢，福特！虽有沃尔特斯重重阻隔，我依旧穿过你步入我的国！噢，福特，我若身为女人，你便是吾爱。你有树枝可遮阳，我自铭记永不忘。唱完这首歌不久，她就不见了。”

哈尔考特补充说：“她之前还给我留了一个内容类似的便条。因斯基普，给我作证，便条上写着让他‘猜’什么东西。”

“我已经猜到了”福特说。

“所以你差不多----”

“哦，不，沃尔特斯先生，你误会我了，我不是差不多猜到了。我已经猜到了。我乐意的话自然可以告诉你，但那也毫无意义。因为她并非几乎远离了你，只要有树枝供人遮阳，她便永远，永远地离开了你。”

-
1. 为双关。“Ford”在英语中有河流浅滩处的含义，“Waters”在英语中可以表示水域。（译者注）
 2. Sophocles，古希腊著名悲剧作家，代表作有《安提戈涅》，《俄狄浦斯王》，《俄狄浦斯在科罗诺斯》。（译者注）
 3. 讲述的是风烛残年的俄狄浦斯王流浪到科罗诺斯后发生的一系列事件。（译者注）

副牧师之友

没人知道法翁^注是怎么来的威尔特郡^注。也许他是与罗马军团一同来的，为了能在营帐中和朋友们共度时光。他会向众人述说路克雷提斯^注

加尔加努斯山^注以及埃特纳火山^注的山坡。但军士们被归乡的狂喜冲昏了头脑，竟忘记了呼唤法翁上船。他只得哭泣着流落异乡。然而他最终发现，这异乡的群山同样能与他同悲共喜。或者，也许他生于斯长于斯，不曾来去。法翁本无什么值得记载之处。只有希腊人和意大利人眼光敏锐。你会在《暴风雨》和《祈福颂歌》中发现他的身影。同样，随便哪个山毛榉丛生、山坡绿草茵茵，溪水清澈奔流的旷野都能是他的诞生地。

然而我是如何见到他的就是一个相当困难的问题了。因为想要见到他，身上就必须拥有某种特质不可，称其坦率有些不近人情，称其动物灵性又不免太过粗俗。唯有他能知晓为什么这种特质会出现于我的身上。没人有权自称傻瓜，但我敢说当时我在别人眼中必定是个不折不扣的傻瓜。我没有幽默感却酷爱开玩笑，信仰动摇却要佯作严肃。每个礼拜日，我都要向我所辖的乡下教区居民布道，用一种幕后主宰的语气描述另一个世界。此外

我还要向他们解释贝拉基派^注的谬误，再不然就警告他们不要接二连三地犯下挥霍浪费的罪行。每个星期二，我会主持一个名叫“小伙子们直接谈”的交流活动，只不过这个活动每次都直接避开了所有的敏感话题。到了周四我就去给母亲联合会讲解如何做好妻子，如何做好寡妇，之后再传授她们维持十口之家的秘诀。

我陷了进去，有一段时间艾米丽把我迷得神魂颠倒。从未有女孩如此认真地听我讲道，因为我的笑话而乐不可支。毫不意外，她让我朝思暮想。她出落成优秀的妻子，既能不动声色间纠正爱人的言行，又不允许外人有一句坏话。她上得了厅堂，能就自我潜意识侃侃而谈。同时无论是育婴室里孩子的一声啼哭，还是洗碗间里盘子碎裂的声音都逃不过她的耳朵。她是绝佳的妻子，远超我的想象。然而她的丈夫却不是我。

如果那天下午我们不出屋，什么事也不会发生。这全归功于艾米丽的母亲，她坚持要我们出去喝茶。在村庄对面，小溪对岸，有一小片白垩岩地。岩地上生长的山毛榉树林好似冠冕，几个罗马防御工事点缀其间。（我曾就那些罗马工事做过一次活灵活现的演讲，然而后来证明是撒克逊人建造的。）艾米丽和一个小个子朋友走在前面，我走在后面，还要帮艾米丽母亲提着一个茶具篮和一张沉重的毯子。那个小个子朋友（他在整件事中的重要程度比他自己想的要低得多）是一个生性愉悦的年轻人，天资

聪颖，充满诗意，尤其醉心于他口中的“大地之诗”。他汲汲于攫取大地之母的秘密，我曾亲眼看到过他把自己的脸热烈地深埋到草丛中，当时他以为身边没人。艾米丽那时脑中萦绕着模糊不定的意愿。我纵然希望自己能成为她意愿的焦点，但因此阻绝她从邻里获得自我教育的机会似乎又不合情理。

我有个习惯，每到一处高地都要站在上面滑稽地高呼：“谁愿与我一起守护这座桥？”同时还要猛挥我的手臂，瞪视着假想敌。艾米丽和她的朋友一如既往听到了我冲锋的指令，我也相信他俩是发自肺腑的快乐。然而，我确信在场有人并不觉得我有趣，任何演说家都会明白我逐渐不安的原因。

艾米丽的母亲不知怎的鼓舞了我，她气喘吁吁地喊着：“好心的哈里，把那些东西搬来吧。没了你我可怎么办呐！现在也是。哦，多美的景色啊！你能看见那个可爱的大教堂吗？不能，雾太浓了。现在我可要在地毯上坐会儿了。”她神秘一笑，又说：“九月的山谷，你知道的。”

我们不痛不痒地赞美了眼前的风景，唯有那些真正能欣赏自然的人才会体会到它的美，对于他们而言这里甚至是全英格兰最美的景色。因为白垩岩犹如巨大的蜘蛛，横跨整个大不列颠岛，我们所在之处就是它的躯干，它

的八条腿便是南方丘陵、北方丘陵和奇尔特恩丘陵^①，脚尖在克罗默港^②和多佛港^③探出。它是一只干净的生灵，身上尽量少生树木，即便是长出的树木也十分整齐；不仅如此，这蜘蛛还喜欢用湍急奔流的溪水搔痒。建造在它身上的防御工事成为它的丘疹，自时间伊始，人们便为了占有它的权利而互相征伐。它的背上还伫立着一座极为古老的庙宇。

但在那段岁月中，我喜爱我祖国的舒适美好，绅士的住宅和阴凉的凉亭随处可见，还有那些依旧保留着碰触帽子礼节的人们。我始终无法忍受的是那一望无垠的阴沉土地：人们走上数里，都遇不上一个路标，也看不到一位有教养的人。我在礼节允许的范围内尽快转过身说：“现在我可以准

备‘让人兴奋的饮料’^④了吗？”

艾米丽的母亲回答说：“好心人，那就帮帮我吧！我确实总是说喝茶值得额外的努力。我希望我们的生活能更简单点。”我们附和了她的观点。我把食物一样样摆出来。她又说：“水壶不会倒吗？哦，那就让它立住了。”我这样做了。这时一声小小的哭泣传来，微弱但清晰，好像什么东西正在经受痛苦。

“这儿多安静呀！”艾米丽说。

一根点燃的火柴穿过我的指缝落在草地上，微弱的啜泣声再一次传来。

“那是什么声音？”我问。

“我只是说这真静”艾米丽说。

“的确很安静，”小个子朋友附和道。

安静！这里明明无比嘈杂。最坏的结果就是这根火柴落在了客厅的地面上，而最大的噪音恰恰来自艾米丽身边。我感觉自己置身于一个盛大的聚会，站在嘈杂喧闹的大礼堂中等待通报进场。客人的声音清晰可辨，然而却无从得见他们的面目。但凡是个有自我意识的人此刻都会紧张，尤其是周遭的声音对他而言都是那么陌生。加之聚会主人迟迟不肯出面。

老太太说：“我亲爱的哈里！别在意那根火柴，它自己就会熄灭，不会伤人。茶呢！我总是说，艾米丽也这么想的，一到五点钟，无论午饭吃得多么好，肚子都会感觉有点……”

正当这时，法翁出现了，他像是刚从新雅典风格  的浮雕里跳出来的一样。如果你没注意到他的羊耳朵和身后的尾巴，肯定会把它误认成人类而吓一跳。

“洗澡！”我狂叫道：“我们村里的小伙子怎么能做这种事！我也觉得我们需要严加监督了，这事怪我。走开，坏孩子，走开！”

“他还想干什么？”艾米丽说，此时那个生灵就站在她身旁向我挥手致意。我猛冲了出去，踏着凌乱的步伐手舞足蹈，挥动着帽子驱逐这不速之客。我上一次做出这般举动，还是艾米丽的几个侄女向我展示她们养的那群豚鼠的时候。但我却迎来了众人毫不掩饰的狂笑。直到这位陌生来客探手抓住我时，我还以为他是我教区里的居民，嘴里还嚷嚷着：“放开我，顽劣的孩子，放开我！”艾米丽的母亲还以为自己是在看笑话，说道：“这里的男孩子也太淘气了，居然连毯子上的人也碰。正如我之前所说，这就是九月的山谷。”

在这里，我发现了他身后的尾巴，不由得狂叫一声，躲到了山毛榉树林后面。

“哈里可真是天生的演员。”我逃开时，艾米丽的母亲说道。

我意识我正在面临着一场人生危机，如果我失败了，我怕是会永远颜面尽失。我躲在树林中，被身边的声音所纠缠，那些声音来自脚下的山谷；来

自头顶的树丛，来自树皮上栖息的昆虫。我甚至可以听到小溪一寸寸舔舐草地的声音，草地对此发出梦呓般的抗议。这些喧嚣声甚至不及蜜蜂振翅的声音大，法翁的声音穿过喧嚣传了过来：“亲爱的神父，冷静点，别害怕，你在怕什么呢？”

“我没害怕，”我回答道，我其实真没害怕。“我只是因为你当着女士的面羞辱了我而感到伤心。”

“没人能看见我，”他懒洋洋地笑着说，“那些穿紧腿靴子的女人和留长发的男人看不见我。多年来，我只和孩子们说过话，他们长大后就再也看不见我了。但你会永远看到我，你会成为我的朋友，至死方休。现在我要让你开心一下：仰躺在草丛里吧，赛跑也行，爬树也不错，要不我给你采点黑莓或风信子，甚至搞来个妻子——”

我厉声打断了他：“退到我的身后去吧^①！”他果真站到了我身后。我继续说：“我只告诉你一遍，诱惑一个视给予他人幸福为幸福的人必将徒劳无功。”

他沮丧地说：“我不懂你的意思，诱惑是什么？”

我转过身来说道：“你这可悲的森林生物又怎能理解？我斥责你不过是浪费时间。你天生就不能理解自我克制的意义。唉，我可怎么向你解释！”

“你已经向他解释了。”山脉回答。

“我可怎么碰触到你！”

“你已经碰触过他了。”山脉又回答。

“我永远不会离开你。”农牧神脱口而出。“我会把你的神龛打扫得干干净净，我会陪你参加母亲联合会。我会让你在集市里赚钱。”

我摇摇头，拒绝道：“这些事我一点也不在乎。事实上，我真心要拒绝你的服务。我错了。你本应帮我——帮我让他人幸福。”

但法翁问道：“亲爱的神父，这生活多奇怪啊！我既不想见那些人，那些人也看不到我。我为什么要让他们快乐？”

我催促他：“我可怜的孩子，但愿终有一日你能有幸得知吧。现在动身吧，立刻开始。这座山上坐着一位我非常尊敬的小姐。就从她开始。啊哈！你的脸都拉长了。我就知道，你什么也做不成。这事就这么结束吧！”

他回答说：“如果你命令我的话，我当然能让她幸福；也许只有我付诸实践，你才能相信我。”

艾米丽的母亲已经起身回家了，艾米丽和那位小个子的朋友依旧坐在茶具旁边。她身着白色珠地棉的衣裳，戴着淡褐色的帽子。而他穿着一套布料粗糙但剪裁合体的夏装。法翁高大倨傲的身形矗立于他俩之上。

那个朋友说：“你可曾感受过身处人群中却无比孤独的恐惧？”

艾米丽回答道：“你口中的感受，我通通经历过。我甚至能感受到更多——”

话还没说完，法翁就把手搭在了他俩身上。他们本来只想文雅地调情，尽可能地抵抗着法翁的催动。但二人的臂膀却一寸寸地交织缠绕，让彼此热情相拥。

“混账！”我大声喊着，从树林里窜了出来。“你背叛了我。”

“我知道，我不在乎。”小个子的朋友叫道：“站远些。你不会理解眼前的一切。终于，我们在无尽的孤独中找到了自己。”

“把你该死的手拿开！”我冲着法翁尖叫道。

他照做了。小个子朋友逐渐平静下来开口道：“你斥责我不过是白费时间。你这可怜的牧师，关于不朽的男女间的爱情之谜，你能明白多少？关于灵魂的自我成全，你又能理解多少？”

“的确如此，”艾米丽生气地说，“哈里，你从未让我幸福过。我要把你当作朋友，但我又怎能委身下嫁给你这么个开出愚蠢玩笑的人呢？你在大家喝茶的时候活像个小丑，自那时起你的结局就已经注定了。我值得被认真对待，我要铸就不朽。你可能不这么想，但这就是我的信念。在无尽的孤独中，我终于找到了自己。”

“不幸的姑娘！”我叫道：“无尽的孤独！噢，这对无可救药的木偶——”

小个子朋友领着艾米丽离开，我听见她对他耳语：“亲爱的，出了这样的事，我们不能把茶篮留给哈里了。还有妈妈的地毯；你介意用另一只手拎吗？”

他们便这样离开了，我绝望地扑倒在地。

“他哭了吗？”法翁问道。

“他没哭，”山脉回答说：“他的眼睛像鹅卵石一样干。”

法翁在折磨我之后，让我抬头看着他。“我果真看到了你心底的幸福。”他说。

“我相信我有我的秘密源泉。”我咬牙切齿地回答。我本想严厉地谴责他，但言语汇到嘴边只化作一个“D”开头的词^①。

他高兴地叫道：“哦，现在你果真成为我们的一员了。当你生气时，你就破口大骂，当你快乐时你就放声大笑，至死方休。那就笑吧！”

这时一片寂静。自然万物默然矗立，静静等待。于此之中一名助理牧师努力隐藏自己的思绪，不让外界发现，也不让自己察觉。我思量着我受伤的骄傲；令我感到困惑的无私；还有艾米丽，我没做错什么但注定与她无缘；还有那位小个子朋友，他背着沉重的茶篮，刚好狠狠地摔了一跤，我由此下决心大声笑出来。

那天晚上，我有生以来首次听到白垩岩隔着山谷对唱，正如它们在闲适的一天后，呼吸着安宁祥和的空气时常做的那样。我透过书房的窗子就能看到法翁在阳光下的剪影。他坐在山毛榉林前，恰似坐在自家门口的男人。夜幕降临时，我确信不仅他会沉沉睡去，一同入梦的还有那山丘和树林。小溪当然不曾歇息，一如它不曾封冻。黑暗时分恰恰是属于水的。溪水在被大地的沉郁脉动窒息了一整个白天后，于此时肆意奔流。这就是你夜晚时分能在更远处感受到，乃至于聆听到溪流的原因；这亦是日落之后于河中沐浴如此舒爽的原因。

尽管此后的岁月里欢乐常伴，那个晚上的记忆依旧鲜活灵动。我现在已经谋到了差事。每每我踏上讲道坛，所见皆是坛下一排排坐着既慷慨又满足的最好的人；挤在过道处的颇坏的人；自以为有教养的助理牧师；拎着提包的教区委员；留着络腮胡的合唱团男高音，和把迟到者拦在门外，傲慢自大的教堂理事。看着他们，那日的经历便一一浮现眼前。当我坐在舒适的单身牧师寓所，周围摆着优秀少女为我做的毛毯拖鞋，墙上钉着善良小伙子给我刻的橡木支架；屋里别人赠与我的茶壶多到能组成一个军事方阵；四壁贴着杰出贡献奖章；来自所有相信我曾帮助过和曾帮助过我的人的赠礼，我依旧会想起那日的欢愉。我试着把这种快乐传达给其他人，一如我试着交付别人所有好的东西一样，虽然有时候我成功了，但我却不能告诉任何人我是如何做到的。因为如果我一旦泄露口风，我现在舒适宽裕的生活瞬间就会灰飞烟灭，我的教众将会离去，我也非走不可。如此我不但不能为教会奉献，还会成为国家的负担。因此我不得不避免使用符合文章主题又与我事业相称的抒情修辞技巧；以叙事这一不相称的手段欺骗各位这是一个故事，适合在火车上阅读。

-
1. 法翁（Faun），古希腊神话中的潘神在古罗马神话中的对应，同样为半人半羊。（译者注）
 2. 威尔特郡（Wiltshire），位于英国英格兰西南区域的郡。（译者注）
 3. 路克雷提斯，又译卢克修斯（Titus Lucretius Carus），罗马时期的诗人和哲学家，代表作《物性论》（De Rerum Natura）。（译者注）
 4. 加里加努斯山（Mount Garganus）位于意大利东部。（译者注）
 5. 埃特纳火山（Etna）位于意大利西西里岛东海岸。（译者注）
 6. 贝拉基派：信奉不列颠隐修士贝拉基提出的相悖于奥古斯丁的神学学说，这种学说认为人生来无罪。（译者注）
 7. 奇尔特恩丘陵（Chiltern Hills）位于英格兰东南边缘。（译者注）
 8. 克罗默（Cromer）是英格兰的一个海滨小镇和民政教区。（译者注）
 9. 多佛尔（Dover）是英国肯特郡的一个海港。（译者注）
 10. 让人兴奋的饮料（the cup that cheers），语出威廉·古柏（William Cowper）的作品《任务（The Task）》，代指茶水。（译者注）
 11. 新雅典风格（Neo-Attic）是一种雕塑风格，开始于公元前2世纪的希腊，之后在罗马时期到达高潮。（译者注）
 12. 语出马太福音第十六章，原句为：撒旦，退到我身后去吧。（译者注）
 13. 依开头来看，应为Damn或Damned，意为“该死的”。（译者注）

离开科罗诺斯^①之路

1. 科罗诺斯：希腊地名，古希腊剧作家索福克勒斯曾写过一部《俄狄浦斯在科罗诺斯》，其中主要人物有年迈的俄狄浦斯及一直照顾他的女儿安提戈涅。（译者注）

I

不知怎的，卢卡斯先生急匆匆地走在队伍的最前面。他这般年纪，独立可能相当珍贵，因为不久他便不能如此了。他早已疲于应付他人的关注和照顾，只想远远地甩开那些年轻人，自己驾马，自己下鞍。也许当自己提前坐在午餐桌前，宽慰那些姗姗来迟的人没关系的时候，能感到一种微妙的雀跃。

因此他像孩子一样急躁起来，开始用鞋跟使劲蹂躏身下的骡子，还让赶骡人连敲带刺催促骡子快跑。就这样跨过山坡冲了下来。山坡上一簇簇的灌木丛中花团锦簇，草地上生长着大片的银莲和水仙。他一直向前跑着，直到淙淙流水声传入耳畔，大片梧桐映入眼帘时，他已经跑到了预先定好用餐的地方了。

那里的树即便在英格兰也堪称不凡。树干伟岸如斯，树枝纵横交错，身披的片片绿叶如此华丽闪烁。在希腊便更具独特的价值，四月骄阳毒辣的照射下，大地广阔坚硬又光芒刺目；树荫便成了其中唯一凉爽的去处。树丛中掩映着一个小小的客栈，不然就是个乡村旅店。这建筑就是一个带宽阔木制阳台的脆弱泥巴楼，阳台上坐着一位纺纱的老妇人，身边站着一只嘴里叼着橘子皮的棕色小猪；两个小孩子蹲在平台下的泥地上，用手指玩一些原始的游戏；他们的母亲也不太干净，正在屋里做米饭。福尔曼女士要是在这儿，肯定会说眼前此景富有希腊特色。卢卡斯先生本就生性挑剔，不由得庆幸自备了吃食，而且还能露天用餐。

总之他很高兴能到这儿——骡夫帮他下了鞍，很高兴福尔曼女士没过来抢白他，甚至高兴还有半个小时不用见到埃塞尔。埃塞尔是他最小的女儿，还没成婚。她相当无私且又深情，大家都认定她要为父亲奉献终生，成为父亲晚年的慰藉。福尔曼夫人总是称她为安提戈涅。卢卡斯先生不得不接受自己俄狄浦斯的定位；似乎他就是大家眼中的唯一人选。

他和俄狄浦斯唯一的共同之处就是两个人都垂垂老矣，这点卢卡斯自己也心知肚明。旁人之事，毫无兴趣；别人攀谈，也不理会。他依旧喜欢谈论自己，但常常话到嘴边就忘，即使他好不容易说了出来，也没什么意义。他的话生硬；姿态死板，之前引人入胜的轶事如今有如鸡肋。他的沉默一如言语，毫无意义。然而，他也曾有过健康、积极的生活，工作稳定，挣钱养家，教育子女。毫无可供指摘之处——他只是老了。

此时此刻，身在希腊，卢卡斯毕生梦想中的一个已然圆满。这四十年间，他热衷希腊文化，确信只要一夕能踏足希腊的大地，今生就不算白活。但

雅典^注一直尘土飞扬，德尔斐^注气候潮湿，温泉关^注平平无奇。就这样的景色却能让同伴们大呼小叫兴高采烈，不由得让他在惊愕之余心生讥讽。希腊与英国如此相似：都是行将就木的老人，无论眼中的是泰晤士河^注还是埃夫罗塔斯河^注都没有区别。希腊本该是他用来对抗逻辑经验的最后希冀，但如今也逐渐覆灭。

希腊还是为卢卡斯做了些事，纵然他自己一无所知。希腊的一切让他不满足，生命恰恰在这不满足中悄然萌芽。他明白自己算不上厄运连连。有一些宏大的东西出了差错，迫使他不得不与那些既平庸又非偶然的敌人争斗。上个月，他怀着一种奇怪的欲念，想要在斗争中死去。

他站在树下自言自语：“希腊是年轻人的土地，但我也要进去，我要占有它。那里应该树叶苍翠，流水清甜，碧空如洗。自四十年前景象便该是如此了。我会赢回当年的一切。衰老的确让我耿耿于怀，我不会再假装不介意了。”

他向前走了两步，清冷的水立刻汨汨流过他的脚踝。

“哪来的水？我都没注意到。”他自问道。他记得所有的山坡都没有河水流经；然而这条路突然被流动的小溪所覆盖。

他讶然而立，自言自语道：“水是从树中流出的？一棵空心的树？我以前从未见过，更未曾想过如此画面。”

原来，那向着客栈倾斜的巨大梧桐树是中空的，中间的树干部分曾被人取出烧炭，在剩下尚且存活的树干中涌出了一股清泉，让蕨类植物和苔藓在树皮上扎根，泉水又流经骡道，滋润了一片肥沃的草场。头脑简单的乡下人尽其所能对这美丽又神秘的景色顶礼膜拜。树皮上刻着一个小小的神龛，挂着一盏灯，还有一张圣母的画像。这下，圣母继承了那伊阿得斯

^注和德律阿德斯^注两位女神的共同居所。

“我从没见过这么了不起的东西，”卢卡斯先生说，“我甚至可以走进树干里，看看水来自何处。”

他犹豫了一会儿，不想亵渎神龛。随即却带着微笑回想起：“这个地方应该属于我；我应该进去并占有它。”紧跟着就近乎挑衅地跳到树中的一块石头上。

自中空的根系和不可见的裂隙里，泉水悄无声息地漫出，汇成了一捧精美的琥珀色小洼，满溢的水顺着树皮滴落大地。卢卡斯先生尝了尝，泉水清

冽甘甜，他透过漏斗状的乌黑树干向上眺望，看见天空碧蓝，树叶青葱。这时他却收起了笑容，因为另一个想法浮现脑海。

有人之前来过了，他确实有一种并非孤身一人的奇怪感。树皮上钉满了用来还愿的小供奉品，都是些用马口铁做的小小的胳膊，腿和眼睛的模型，甚至还包括奇形怪状的脑或心脏模型。以上种种象征模型，都寓意着恢复智慧或爱的力量。那里根本不存在所谓的大自然的孤寂，因为甚至就连树的深处都隐藏着人世间的悲喜。他伸手撑着烧得焦黑的柔软树木，稳住身形，慢慢靠向身后的树干，阖上双眼，此时一种奇怪的感觉涌动全身。他好像在移动，却又十分平静，恰似一名与汹涌波涛搏斗已久的泳者发现潮汐终归会把他送到目的地。

所以他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只能感觉到脚下的小溪，此时万事万物都汇成小溪，他就其中随水飘荡。

他最终在震惊中转醒，可能因为到达了目的地。因为当他睁开双目时，某些难以设想，飘忽不定的事物掠过万物，让一切都变得美好又能够理解。

老妇人纺纱时的佝偻身躯、她手中逐渐减小的毛线球、小猪崽敏捷的移动，事物都自有其意义所在。一名骑骡子的年轻人沿溪而上，嘴里哼着歌，他的姿态优美，打招呼的神色亲切。阳光照耀在蔓延生长的树根上勾勒出意味悠长的画面，一簇簇随风轻摇的水仙花和叮咚作响的水流中也存在着一种意义。卢卡斯先生在这短短的一瞬中，察觉到的不仅有希腊，还有英格兰，还有整个世界还有生活。这么看来，给这棵树再添上一个小小的还愿祭品，比如说一个完整的小人模型，似乎非常合理。

“哎呀，爸爸在这儿呢，还在扮演梅林^①呢。”埃塞尔叫着。

之前没注意的人此时都到了。有埃塞尔，福尔曼夫人，格雷厄恩先生，还有会说英语的向导。卢卡斯先生怀疑地凝视着他们。他们陡然间不再熟悉，一举一动都神经兮兮而粗俗不堪。

“让我帮您一把吧。”格雷厄尔先生说道。他是一位对长辈彬彬有礼的年轻人。

卢卡斯先生不禁恼火，回答道：“谢谢你，我自己就能行。”但他刚迈出一步就打滑跌进了泉水中。

“噢，爸爸，我的爸爸呀！”埃塞尔说道，“您在干什么呀？谢天谢地，我在骡子那儿给你带了换洗的衣服。”

她小心翼翼地照料着他，给他换上干净的袜子和干爽靴子，然后让他紧挨着午餐篮，坐在地毯上。而她和其他人一起去探索小树林。

他们回来时欣喜若狂，卢卡斯先生也想与他们共享这份喜悦。但他发现他们令人难以忍受。他们热情肤浅陈腐又间歇不定。他们没有意识到身边的美在流转凝聚，盛开绽放。他怎么也要试着抒发一下自己的感受，开口道：

“我对此处感到非常满意。我留下了非常好的印象。这些树不错，尤其对希腊而言就更好了；清澈的泉水自有一种诗意。当地人也和善知礼。这无疑是一个吸引人的地方。”

他这不温不火的赞美招来了福尔曼女士的斥责。

“哦，这里可真是万里挑一的好地方！”她叫道，“我真想在这里度过余生。要不是必须回雅典，我就留在这儿不走了。这里让我想起了索福克洛斯所描述的科罗诺斯。”

埃塞尔说：“好吧，我一定会呆在这儿的，我必然会留在这儿。”

“是的，的确如此！你和你父亲！正如安提戈涅和俄狄浦斯。你可不是要留在科罗诺斯的嘛！”

卢卡斯先生兴奋得几乎喘不过气来。他站在树心时，还以为自己的幸福与此地无关。但短短几分钟的谈话使他醒悟。他不再确信自己可以环游世界，因为一旦他踏出树荫，听不到纯净水流的潺潺乐声，陈腐的想法和往昔的倦怠就会飞扑而上。只消一晚，只消在这里度过一晚；与性格和善，双眼温柔的当地人一同睡在客栈里；看蝙蝠在圆圆的阴影中扑扇着翅膀；看月亮将白日里的金黄化为银白，他便永远不会故态复萌，而是永远地留在了再次赢回的王国中。但他只是说：“我倒愿意在这里过一夜。”

“爸爸，你是说一个星期吧！住得少了简直就是对此景的亵渎。”埃塞尔说道。

“一个星期，那好吧，就一个星期了。”他答应道。虽然不满于被人纠正，但他的心却高兴得怦怦直跳。吃午饭时，他不再和伙伴们聊天，转而去仔细观察他应该了解的地方和他日后的友伴。客栈里只住着一名老妇人，一位中年妇女，一位年轻男人和两个孩子。他之前和他们一句话都没有说过，不过他爱他们，正如他爱在这神灵眷顾的树荫下的一切造物，他们或能移动，呼吸，或只是单纯地存在着。

“该上路了！”福尔曼夫人尖声叫道，“埃塞尔！格雷厄姆先生！再好的事物也会落下帷幕。”

“到了晚上，”卢卡斯先生想着，“他们可能会把神龛旁边的小灯点燃。大家齐聚在阳台的时候，也许他们就能逐个告诉我自己的祭品是什么。”这时，格拉厄姆对他说道：“请原谅，卢卡斯先生，但他们想把你身下的地毯叠起来。”卢卡斯先生起身，喃喃自语道：“应该先让埃塞尔去睡觉，然后我会告诉他们我的祭品，这事我非做不可。我想他们会理解我独自留下这一决定的。”埃塞尔摸了摸他的脸颊。“爸爸！我都叫您三次了。所有的骡子都赶过来了。”卢卡斯问道：“骡子？什么骡子？”

埃塞尔回道：“我们的骡子。我们都在等你呢。”又转而说：“噢，格雷厄姆先生，请扶我父亲上骡子吧。”

“埃塞尔，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卢卡斯先生追问道。女儿回答道：“亲爱的爸爸，我们必须启程了。你知道我们今晚就要前往奥林匹亚。”卢卡斯先生胸有成竹地说：“埃塞尔，我一直都希望你制定计划的时候头脑能清醒些。你早知道我们要在这里呆一个星期。这是你自己说的。”埃塞尔在震惊中失了态，脱口道：“这真是太荒唐可笑了。你知道我当时是在开玩笑吧。我那时说但愿我们能留在这。”“啊！如果我们只做我们想做的事该多好！”福尔曼夫人长吁道，她已经坐在骡子上了。埃塞尔的语气重归平静：“当然了，您没认为我当真要在这里住下吧。”

卢卡斯先生回答道：“我当然是这么以为的留在此地就是我全部的计划了，如果要我动身离开可就是太不方便了，事实上也决不可能。”他说这话时一脸的坚定不移，福尔曼夫人和格拉厄姆先生不得不转过脸来隐藏自己的笑意。“对不起，我说得太随便了；完全是我的错。但是您知道，我们不能把自己的队伍拆散了。再说我们只消在这里耽搁一晚就会误了明天去帕特雷湾的船。”埃塞尔只得如此解释道。

另一边，福尔曼女士让格拉厄姆先生注意观察埃塞尔是如何用绝妙的方式掌控她的父亲的。

“我根本不关心去帕特雷的船。你都说了我们应该留在这里，我们如今也确实在这儿了。”

居住在客栈里的本地人似乎以某些神秘的方式预测到了他们的争吵。老妇人不再纺纱，年轻人和两个孩子站在卢卡斯先生后面，好像在支持他。无论争论还是恳求都无法使卢卡斯先生动摇半分。他闭口不言，但已然下定决心，因为他第一次看到自己生活的方向。有什么回英国的必要呢？谁会

想念他？他的朋友要么死了要么对他冷眼以待。埃塞尔爱他，然而她有探索其他兴趣的权利。其他几个孩子很少见他。他的妹妹茱莉亚是他最后的血亲了，但又对她又恨又惧。挣扎变得毫无意义。如果他自这个幸福安宁的地方抽身而去，那他不仅是个傻瓜，更是个懦夫。

最终埃塞尔为了取悦她父亲，也出于展示自己现代希腊语的想法，随那个一脸震惊的导游进了客栈看房间。里面的女人大声地欢迎他们，那个年轻人趁没人注意就把卢卡斯先生的骡子牵向马厩。

“放手，你这个强盗！”格拉厄姆高声叫道。他总是说只要外国人愿意就都能听懂英语。那个男人果真收了手，验证了他的观点。这时所有人就都呆在外面等待埃塞尔回来。

最后她出来了，手里攥着几条小短裙。身后跟着导游，怀里搂着那只棕色小猪崽，那是他刚讨价还价买下来。

埃塞尔说：“我亲爱的爸爸，我能为你奉献一切，但留在这个客栈？没门！”

“这有——跳蚤吗？”福尔曼夫人问道。

埃塞尔暗示“跳蚤”两个字远远不能描述客栈的情况。

福尔曼太太说：“嗯，这么说就没事了。我知道卢卡斯先生多么挑剔。”

“事还没完呢。”卢卡斯先生说，“埃塞尔，你走吧。我不想让你陪我。我不明白为什么之前找过你。我就应该一个人呆在这儿。”

“全都是胡说八道。”埃塞尔生气了，“您都这个年纪了，怎么能一个人生活呢？您吃饭怎么办？洗澡怎么办？所有的信都已经邮到佩特雷湾等您看呢。您要赶不上船了。也就意味着去不上伦敦歌剧院，打乱这个月所有的预约。就好像你可以独自旅行一样！”

“他们可能用刀子捅你。”格拉厄姆先生在一旁帮腔道。

那些希腊人一言不发，但每当卢卡斯先生回头望向他们时，就挥手让他去客栈。孩子们甚至拉扯他的大衣，阳台上的老妇人此时也放下手头的活计，用神秘的眼神凝视着恳求他。他越抗争，离开或是留下的天平就越摇摆不定。他确信，他留下并非只是因为重获青春或见证美好，乃至找到幸福；而是因为身在那里并与那些人相处，将会带来一个极其巨大的事件。这事件将会改变整个世界的面貌。在那宏大的时刻面前，一切争论都变得毫无意义。他就此放弃了一切言语，转而依仗那几位未曾露面的强大

盟友：沉默的男人，潺潺的流水，低语的树木。因为他周遭的一切同声共气召唤他，这声音又是那么清晰，而他唠叨的对手每一分钟都变得更加惹人厌，肤浅流俗。他们很快就会烦闷，在阳光下喋喋不休，把他留给凉爽的树林、皎洁的月光和他预见到的命运。

福尔曼夫人和导游已经在小猪刺耳的尖叫声中启程了。如果埃塞尔没有呼唤格拉厄姆先生，这场争论恐怕永无结束之日。

“你能帮帮我吗？”她低声道，“他当真是难以管束。”

“我不擅长争论，但如果我能用别的办法帮到你——”他得意地低头瞄了瞄自己健壮的身躯。

埃塞尔犹豫片刻。然后她说：“无论如何都请帮我吧，毕竟，我们这样做是为了他好。”

“那就让他的骡子站到他身后。”

卢卡斯先生本以为已经赢得了争论，却突然发现自己双脚离地，紧接着坐在一边的马鞍上，同时骡子开始小跑。他一言不发，因为他无话可说了。甚至当树荫从身上滑落，水声从耳边消逝时，他的脸也没有流露出什么表情。格拉厄姆先生手里捏着帽子，跑到卢卡斯先生身边向他道歉。

“我知道我没权利做这事，我恳请您的原谅。但我真的希望有朝一日您会觉得我——该死的！”

他被一块石头打中了后背。那个小男孩追在他们身后，是他扔了石头。他妹妹跟在后面，也在扔石头。

埃塞尔尖叫着呼唤导游，他与福尔曼夫人走在前面。还没等导游过来，另一个对手就出现了。那个年轻的希腊人截住了他们的去路，冲到卢卡斯先生那夺他的缰绳。幸运的是，格拉厄姆是一个专业的拳击手。他转瞬间就击败了年轻人的脆弱防御，把他打得口吐鲜血，跌入水仙花丛里。这时导游来了。孩子们被他们兄长的遭遇所警醒，止住了脚步。救援队（如果这也算救援队的话）慌忙逃进了树丛中。

“这群小魔鬼！”格拉厄姆带着胜利的笑容说道。“这就是现代希腊人的真面目。对他们而言，你的父亲就意味着钱。他们认为我们这是从他们的口袋里抢钱。”

“哦，这群形状可怕头脑简单的野蛮人！我都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你好。你救了我父亲。”

“我只希望你不要认为我残忍。”格拉厄姆回答道。

“不，”伴着些微叹息，埃塞尔回答道。“我只钦佩力量。”

这时，队伍再度集合。卢卡斯先生正如福尔曼女士所料，将自己的失望收拾妥当，舒服地坐在骡子上。因为担心可能会有下一次袭击，骡队赶忙爬到了对面山顶上。直到他们把那片是非之地远远甩到了身后，埃塞尔才找到一个机会她父亲谈话，为自己此前的所作所为请求他的原谅。

“亲爱的父亲，您当时整个人都变了，我被吓坏了。现在我觉得你再次回归了常态。”

他没有回答，她断定父亲这次被触怒有些不同寻常。

山脉走势跟他们开了个古怪的玩笑，他们一个小时前刚刚离开的地方这时又突然浮现在山脚。绿色的树冠将客栈掩盖，但空地上依旧立着三个人影。一阵微弱的叫喊透过空气传来，似是抗议，又似再见。

卢卡斯先生止住骡子，踌躇不定，任由缰绳自他的手中滑落。

“走吧，亲爱的父亲，”埃塞尔温柔地说。他服从了。一会儿，一个小坡永远地遮住了危险的景色。

-
1. 雅典（Athens），为希腊最大城市及首都，地处希腊中部。（译者注）
 2. 德尔斐（Delphi），希腊城市，古希腊时期的圣城，建有阿波罗神庙。（译者注）
 3. 温泉关（Thermopylae），典故斯巴达三百勇士的发生地，古希腊人曾在此处与数量几十倍的波斯军队交战。（译者注）
 4. 泰晤士河（Thames），英国重要河流，流经伦敦。（译者注）
 5. 埃夫罗塔斯河（Eurotas），希腊拉科尼亚地区的主要河流。（译者注）
 6. 那伊阿德斯（Naiad），希腊神话中的水泽仙女，伴水而生。（译者注）
 7. 德律阿德斯（Dryad），希腊神话中的树林仙女，常在树木中栖息。（译者注）
 8. 梅林（Merlin），亚瑟王身旁的大魔法师。（译者注）
 9. 原文为法语。（译者注）

10. 奥林匹亚（Olympia），是古代祭拜宙斯的宗教中心，同时也是古代奥林匹克运动会遗址坐落于此。（译者注）
11. 帕特雷湾（Patras）是希腊重要的港口城市。（译者注）

II

到了吃早饭的时间，煤气灯在大雾中发着光。卢卡斯先生正说着自己昨晚过得多么糟糕，埃塞尔把胳膊放在桌子上听他说话——她几周后就要结婚了。

“先是门铃响了，然后你从剧院回来了。然后狗开始闹，狗闹完猫闹。凌晨三点，一个过路的小流氓大声唱歌。哦，还有，接着我头顶上的水管也跟着响个不停。”

“我想那只是洗澡水流下来了。”埃塞尔神色倦怠地说。

“嗯，我最讨厌的莫过于哗哗响的水声了。在家里根本没法睡觉。我要退租。再过十五分钟，我就去联系房东。直接跟房东说：‘我之所以退了这间房，是因为在里面毫无睡觉的可能。’如果他唯唯诺诺个不停，嘿，他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爸爸，再来点烤吐司吧”

“谢谢你，亲爱的。”他接过面包，安静片刻。

卢卡斯很快又开了口：“隔壁的住户觉得我温驯得很，但我才不会乖乖束手就范呢。我写信告诉他们了，不是吗？”

“是的。”埃塞尔答道，但她之前就留意没让这封信送达。卢卡斯先生又说了下去：“我已见过那个女家庭教师了，她答应会改约的。你姑妈茱莉亚讨厌噪音。一定会好的。”

现在整个家族里，只剩下埃塞尔姑妈没结婚。待埃塞尔嫁为人妇后，就要靠茱莉亚过来为卢卡斯先生操持家务了。这个话题让人开心不起来。卢卡斯先生接连发出一串含糊的叹息，直到邮包来了才止住。

“哦，真是个大包裹！”埃塞尔叫道。“还是寄给我的！里面会有什么呢？还贴着希腊邮票。这是最令人兴奋的！”

包裹里面是一些水仙鳞茎，由福尔曼太太自雅典寄来的。让他们可以栽在温室里。

“这可真是把一切都带回来了。爸爸，您一定还记得那些水仙花。这些都是用希腊报纸包起来的。不知道我还能不能读懂希腊语，您知道，我之前

是能的。”

她喋喋不休，希望能以此掩盖隔壁孩子们的笑声——这可是早餐时间最好的抱怨之源。

“听我说！‘一场乡村灾难’。哦，我撞上了一场悲剧。但无所谓了。‘上星期

二在美塞尼亚^注的普拉塔尼斯特地区，一场悲剧骤然发生。一棵大树——我读的还不差吧？——于夜晚倾倒——等等，哦，我的天！——压塌了一座小客栈，致使在阳台上的五人全部身亡。年老的老板娘玛利亚·罗麦德斯的尸体和她四十六岁的女儿尚且容易辨认；而她的孙子……哦，接下来的真的是太可怕了；真希望我刚才没试着读这段，再说我总觉得我好像之前就听过普拉塔尼斯特这个地名。我们没在那停脚吧，春天的时候，是吧？”

“我们在那里吃的午饭，”卢卡斯先生说道，毫无表情的脸上浮动些许不安。“也许导游就是在那里买的小猪崽。”

“的确是，”埃塞尔紧张地说，“导游就是在那里买的小猪。太可怕了！”

“真是非常可怕！”她的父亲说道。这时他的注意力已经转移到隔壁吵闹的孩子身上了。埃塞尔突然猛地蹦起来，展现出真正的兴趣。

“太好了！”她叫道。“这是一张旧报纸。事情不是最近发生的，而是在四月的第十八个星期四的晚上。当天下午我们就在那里。”

“我们的确是在那儿。”卢卡斯先生说道。埃塞尔手捧着心口，几乎说不出话来。

“父亲，亲爱的父亲，我必须要说；您当时想留在那里。所有人，所有那些可怜的半野蛮人，当时都想让你留下来，现在他们都死了。整个地方，报纸上说，都成了废墟一片。甚至小溪都改了道。亲爱的父亲，如果不是我，如果亚瑟没帮我，您现在已经死了。”

卢卡斯先生生气地挥了挥手，说道：“和那个女家庭教师谈话毫无用处，我会写信告诉房东：‘我之所以退租，是因为狗汪汪叫个不停，隔壁家孩子让人无法忍受，而且我还受不了流水的响声。’”

埃塞尔没有打断他的唠叨。她因自己逃出生天而惊愕，久久说不出话。最后她说：“我们能获救堪称奇迹，不得不让人更加相信天意。”

卢卡斯先生还在给房东写信，没有回答。

-
1. :美塞尼亚 (Messenia) , 地名 , 位于希腊的西南侧。 (译者注)